

公司代码：603017

公司简称：中衡设计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冯正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义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王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4年度公司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1,317,378.04元。本报告期公司实施了前三季度利润分配，共派发现金红利27,240,577.80元（含税）。另外，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股份回购，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30,052,009.00元（不含交易费用）。合计分红金额（含税）为57,292,586.80元，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11.64%。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拟定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以及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十一、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5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责任 5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报告	指	2024 年年度报告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衡设计、公司、本公司	指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赛普成长	指	苏州赛普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卓创设计、卓创国际、重庆卓创、中衡卓创	指	中衡卓创（重庆）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原中衡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衡咨询	指	中衡设计集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原苏州工业园区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园区规划院	指	苏州工业园区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境群规划	指	境群规划设计顾问（苏州）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衡新业	指	中衡新业（徐州）建设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华造、华造设计	指	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浙江咨询、浙江工程	指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睿谷联衡	指	北京睿谷联衡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联衡规划	指	广西中马园区联衡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
元禾贰号	指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光辉城市	指	光辉城市（重庆）科技有限公司（原重庆卢浮印象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园测信科、园区测绘	指	园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苏州工业园区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
衡星信息、衡星科技	指	苏州衡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子公司	指	ARTS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PTE. LTD,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中总部子公司	指	中衡设计集团华中总部（湖北）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元禾叁号	指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科壹号	指	苏州元科壹号基础设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衡设计
公司的外文名称	ART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RTS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冯正功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义新	李宛亭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
电话	0512-62586618	0512-62586618
传真	0512-62586259	0512-62586259
电子信箱	security@artsgroup.cn	security@artsgroup.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15123
公司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3
公司网址	www.artsgroup.cn
电子信箱	security@artsgroup.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法务与投资管理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衡设计	603017	园区设计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郑斌、范翊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334,532,831.43	1,729,508,445.69	-22.84	1,759,952,76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317,378.04	106,595,454.67	-51.86	86,912,97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382,510.94	71,073,000.14	-71.32	84,537,38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725,466.65	207,060,744.22	-10.79	264,015,484.43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63,023,160.55	1,460,478,954.14	0.17	1,408,509,824.54
总资产	3,288,957,386.05	3,392,260,080.13	-3.05	3,393,848,158.20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9	0.39	-51.28	0.3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19	0.39	-51.28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7	0.26	-73.08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1	7.36	减少3.85个百分点	6.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	4.91	减少3.52个百分点	5.9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已考虑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51.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已考虑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71.32%，主要原因是基于对前期收购的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和对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预测，本报告期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6,057.21 万元；另外，受整体宏观经济环境及行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设计及 EPC 主营业务收入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下滑，相应利润金额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严控经营风险，通过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及国际化业务布局，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及降本增效，同时加大应收款催收力度，并依法通过诉讼等法律途径保障公司合法权益，寻求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发展。剔除商誉减值影响，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188.95 万元。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29,221,596.26	337,506,523.01	252,300,842.96	415,503,86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36,228.77	41,123,613.00	-4,191,890.09	-15,550,57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799,452.54	31,667,366.18	-6,429,735.46	-29,654,57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33,119.89	55,076,247.63	39,589,960.68	106,292,378.2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46,835.09		1,006,526.52	4,087,315.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140,308.07		9,776,137.45	19,211,753.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247,565.18		26,120,589.61	-9,607,312.4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440,651.69		9,733,633.44	5,432,217.80
债务重组损益	625,308.04		-1,001,887.1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707,687.52	-9,468,973.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88,187.20		-3,030,187.11	-6,655,674.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57,597.75		-6,301,209.39	-496,795.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6,390.42		-73,461.33	-126,940.62
合计	30,934,867.10		35,522,454.53	2,375,590.8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6,162,615.65	486,731,453.24	80,568,837.59	14,996,656.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0,807,034.16	246,292,360.52	105,485,326.36	2,250,908.54
合计	546,969,649.81	733,023,813.76	186,054,163.95	17,247,565.18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因受到整体宏观经济环境影响，整个建筑设计行业面临诸多问题和挑战。公司坚持稳中求进、主动作为，聚焦战略引领、经营拓展、风险防控三条主线，积极开拓市场及国际化业务布局，助力新质生产力建设，提升管理效能，防范化解风险，公司经营保持健康稳定的发展态势。

1、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13.35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2.84%，其中设计收入 7.80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3.42%；EPC 收入 2.08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5.71%；监理及项目管理收入 2.44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65%；完成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31.7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1.86%。剔除 6,057.21 万元商誉减值的影响，2024 年度完成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188.95 万元。202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实现 18,472.55 万元，截至 2024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银行理财合计 8.11 亿元，公司良好的现金盈利能力及充足的现金储备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及探索战略转型奠定了坚实的资金基础。

2、市场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进一步延伸了公司承接业务范围。公司充分发挥上市公司集团化优势，各业务板块协同联动，克服市场不利条件，承接了苏州东枢纽综合开发及配套工程项目、同程酒店总部地块、雄安新区启动区西部小学、长三角昆山国际低碳创新园区、华中智能飞行器产业基地项目（一期）、绵竹年画博物馆、英科医疗印度尼西亚 PT BASIC 一期、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秘鲁新建项目、徐州彭城七里示范整治改造、元创·智行天地新能源汽车产业园（DK20240081 地块）项目建设工程总承包等大批新项目，涵盖了大型公建、文化教育、商业办公、产业园、工业、住区、医疗康养、城市规划与更新等多类型以及工程管理、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总承包等业务模式，为产业升级、更美好生活品质打造贡献中衡智慧！

①助力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新质生产力建设

作为苏州市首批生产性服务业领军企业，自 1996 年完成苏州工业园区第一座高标准定制工业厂房——狮王啤酒饮料（苏州）有限公司起，公司陆续完成园区大量高品质现代工业建筑的设计和建造，参与并见证了园区产业从萌发到枝繁叶茂、从初始阶段到如今“2+4+1”特色产业体系【2

大主导产业（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4 大新兴产业（生物医药及大健康、纳米技术应用及新材料、人工智能及数字产业、新能源及绿色产业）+现代服务业】，特别是助力了众多民族企业在创新医药及高端医疗器械领域崭露头角、成为行业头部力量，也助力国内众多“灯塔工厂”和新质生产力的打造。作为德国博世集团在中国境内最为信赖的建筑设计战略合作伙伴，公司不仅深度参与了博世集团的多个重要项目，还进一步拓展合作边界，为全球 500 强企业提供了从生产基地规划到研发中心设计咨询的全链条、高质量服务，创造了一大批优秀的工业设计作品。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凭借设计实力与广泛的影响力，在全国多个城市成功完成了众多新质生产力项目，如长三角昆山国际低碳创新园区、华中智能飞行器产业基地项目（一期）、富阳集成电路产业园等，积极助力政府打造新兴产业及新建筑业态，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2024 年 3 月，李强总理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上所作《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积极培育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积极打造生物制造、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新增长引擎。作为新增长引擎之一，“商业航天”首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而公司在航空航天制造业建设中亦取得了不俗成绩，中标了天兵科技运载火箭及发动机智能制造基地、山东箭元航天科技总装总测生产基地、星际荣耀火箭制造基地、安庆年发 20 发可回收液体火箭制造厂房建设项目等多个高端制造基地，积极为航空航天逐梦苍穹贡献中衡力量！

②城市更新

随着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公司积极参与城中村更新研究，助力城市更新工作深入开展，推动产业结构升级、环境品质提升和文化遗产保护。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苏州小河浜城中村更新方案、广州市黄埔区沧联旧村改造项目城市设计、常州新安老街一期改造、宿迁耿车镇耿龙路改造、江阴青山未来社区城市设计、苏州第一工人文化宫改造提升、江津锦绣花园及星韵满庭商业改造、圆融星座改造等一系列重大城市更新项目，并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充分肯定。

③国际化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自身服务产业的优势，继续积极布局海外市场，先后中标了英科医疗印度尼西亚 PT BASIC 一期 36 公顷医疗项目、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秘鲁新建项目等多个重大设计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马来西亚孙公司的设立，同时公司新加坡子公司与上海矶崎新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等在沙特合资设立了 Company SHINGHAI ISOZAKI ARATA For Engineering Consultancy (Professional)，进一步推动公司在中东地区的业务发展，加强公司国际化市场布局，增强公司国际市场竞争力。

3、技术研发及获奖

报告期内，公司连续多年入选中国十大民营勘察设计企业，其中在产业园、全过程咨询、建筑工业化、医养建筑、教育建筑等专业排名前三甲。公司积极跟踪和探索建筑设计行业理论前沿和科技实践，推动建筑科技的研发和创新，持续加强 AI、BIPV、BAPV、节能与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BIM、复杂结构等技术的研究与开发，积极推进城市更新（含城市诊断）、高端工业、

教育、医疗等建筑产品的研究。报告期内，作为承办方之一，公司成功举办中国钢结构协会 40 周年重要活动——“促进钢结构高质量发展专家研讨会”，并成功举办 2024 中国建筑学会建筑师分会、注册建筑师分会理事长工作会等，参加了第二十四届中日韩注册建筑师组织交流会，进一步扩大了公司的行业影响力及品牌知名度。

报告期内，公司获“江苏省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称号。公司设计的苏州国际会议酒店上榜 ARCHINA 2023 年度建筑大奖 TOP10。中衡设计集团研发中心(ARTS Group Headquarters)成功获得全球 LEED V4.1 O+M（运行与维护）铂金级认证，大楼也成为中国首个同时获得“绿色建筑三星级运营+健康建筑三星级运营+LEED 铂金级运营”的项目。公司主要参与完成设计的苏州中心项目荣获我国土木工程领域工程建设项目科技创新的最高荣誉——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多高层钢结构抗震性能化设计创新与应用”项目获中国钢结构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4、内部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召开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履行重大事项审批程序；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及治理结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股东披露信息；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良好的互动平台。

报告期内，在严峻的市场环境下，公司以强化内控为抓手，推动全方位的降本增效变革，通过精细化预算管理严控非核心支出，公司差旅、津贴、招待等费用降本增效成果显著，在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同时，实现了现金流安全边际的显著提升，为后续市场复苏储备了弹性运营空间。

报告期内，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认可，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际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5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27%，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30,052,009.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有力地维护了公司股价稳定，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的建筑设计行业与宏观经济、国民生活密切相关，也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之一。随着国家和社会对新质生产力、碳达峰（碳中和）、新型城镇化提质增效的重视，建筑业逐步转型和升级，促进了低碳绿色建筑、AI 和 BIM 技术等建筑理念和技术在我国的普及，工程总承包、全过程工程咨询等业态和商业模式也受到各级政府的鼓励和支持。住建部倪虹部长在 2023 年全国两会期间答记者问时，明确建筑业仍是当前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建筑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

具有“促投资、稳增长、保就业”的重要作用。2025 年 3 月 5 日，李强总理代表国务院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上作《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行动。

（1）新质生产力相关产业建设空间巨大

我国高度重视新质生产力发展，将其视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实现科技自立自强的关键引擎。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将发展新质生产力作为全年工作任务之首，提出“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彰显了政府加快塑造新动能新优势的决心。2024 年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工作总要求中明确“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并把“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作为 2025 年经济工作九项重点任务的第二项进行专门部署。具体操作层面，地方政府配套资金、税收优惠和产业园区建设，形成了“国家—区域—企业”协同推进体系，国家也设立国家级产业投资基金（如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引导社会资本投向新质生产力领域，我国新质生产力产业正迎来历史性机遇。

新质生产力相关产业的快速发展将催生庞大的建筑需求，涵盖生产空间、研发设施、基础设施配套等多个维度。其建设体量不仅体现在传统厂房和园区的扩张，更涉及新型建筑形态、智能化改造和绿色低碳标准的全面升级。

（2）我国新型城镇化提质增效空间巨大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新型城镇化建设将由追求速度与规模向更加注重质量与品质转变。2025 年 3 月 5 日，李强总理代表国务院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上作《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行动。我国城镇化还有很大发展提升空间。要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行动，促进各类要素双向流动，形成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稳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城中村改造，加快完善地下管网，推动解决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停车等难题，加强无障碍环境、适老化设施建设，打造宜居、智慧、韧性城市。新型城镇化要处处体现以人为本，提高精细化管理和服务水平，让人民群众享有更高品质的生活。

（3）我国建筑业转型升级趋势明显

随着国家和社会对建筑质量、节能环保的重视，建筑业的转型和升级迫在眉睫，低碳绿色建筑、数字化转型升级（数字城市、数字园区、数字建筑、AI 等）、装配式建筑和建筑师负责制等建筑理念和技术在我国日益普及，前景广阔；另一方面，工程总承包、全过程工程咨询等业态和商业模式也受到国家和各级政府的鼓励和支持。

①低碳绿色建筑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重要路径之一

2025 年 3 月 5 日，李强总理代表国务院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上作《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加快发展绿色低碳经济。完善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的政策和标准体系，营造绿色低碳产业健康发展生态。深入实施绿色低碳先进技术示范工程，培育绿色建筑、绿色能源、绿色交通等新增增长点。根据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发布的《中国建筑能耗研究报告》，预测全国建筑碳达峰时间

为 2040 年，比国家目标滞后 10 年，所以降低建筑能耗和碳排放量、大力发展低碳绿色建筑刻不容缓。

②建筑行业数字化转型是大势所趋

2025 年 3 月 5 日，李强总理代表国务院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上作《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激发数字经济创新活力；持续推进“人工智能+”行动。2024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等四部门发布了《关于深化智慧城市发展 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意见提出要加强城市数字化转型与城市更新、空间优化、产业发展、乡村振兴、社会信用等重大战略与政策衔接协同；要鼓励发展基于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智能分析、智能调度、智能监管、辅助决策，全面支撑赋能城市数字化转型场景建设与发展。

“十四五”时期，数字经济将推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发生深刻变革，对于设计行业而言，面临广阔机遇，也存在诸多挑战，但这个势头不可逆转，且呈加速演进态势，数字化能力将成为行业优秀企业在新一轮竞争中的关键能力。

③人工智能将为建筑设计行业带来深刻变革

“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发展智能建造。科技部等六部门《关于加快场景创新以人工智能高水平应用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中指出，围绕安全便捷智能社会建设打造重大场景，以更智能的城市、更贴心的社会为导向，在城市管理、交通治理等领域持续挖掘人工智能应用场景机会，开展智能社会场景应用示范。人工智能的新理论和技术创新层出不穷，应用场景日新月异，为整个建筑设计行业带来深刻变革。云计算、元宇宙、AIGC 等新兴技术逐步渗透建筑产业链，改变建筑设计的生产方式、应用场景、管理模式以及交付方式，更快地推动建筑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

④装配式钢结构及预制 PC 结构驶入发展快车道

发展装配式建筑已上升为国家战略，政策端支持力度不断增强。2022 年 1 月住建部印发了《“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提出“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并指出“十四五”期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0%以上，同时提出“大力推广应用装配式建筑，积极推进高品质钢结构住宅建设，鼓励学校、医院等公共建筑优先采用钢结构”及“完善钢结构建筑标准体系，推动建立钢结构住宅通用技术体系，健全钢结构建筑工程计价依据，以标准化为主线引导上下游产业链协同发展”。

⑤工程总承包是建筑业主管部门鼓励的优先模式

相较于传统承包模式而言，工程总承包模式具有三个方面的优势：充分发挥设计在整个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主导作用，有利于工程项目建设整体方案的不断优化；可有效克服设计、采购、施工相互制约和相互脱节的矛盾，有利于设计、采购、施工各阶段工作的合理衔接，从而加快建设进度、控制成本和提升质量；建设工程质量责任主体明确，有利于追究工程质量责任和确定工程质量责任的承担人。

2022年1月住建部印发了《“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提出“推广工程总承包模式”，并指出“以装配式建筑为重点，鼓励和引导建设内容明确、技术方案成熟的工程项目优先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

⑥全过程工程咨询将成为建筑业发展的必然方向

全过程工程咨询不仅能够提高产业集约度，还能提高行业集中度，是建筑业新兴业态。2022年1月住建部印发了《“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提出“发展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并指出“加快建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交付标准、工作流程、合同体系和管理体系，明确权责关系，完善服务酬金计取方式。发展涵盖投资决策、工程建设、运营等环节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模式，鼓励政府投资项目和国有企业投资项目带头推行。培养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企业和领军人才。”

随着国家和各省市地区相关指导政策和制度的陆续出台，全过程工程咨询将成为建筑业发展的必然方向。

⑦建筑师负责制是建筑业的重要改革之一

2019年9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升建筑工程品质指导意见的通知》，明确提出在民用建筑工程领域推行建筑师负责制。

2022年1月住建部印发了《“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提出“推行建筑师负责制”，并指出“在民用建筑工程项目中推行建筑师负责制，在统筹协调设计阶段各专业和环节基础上，推行建筑师负责工程建设全过程管理和服务。”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隶属于工程技术服务行业，是苏州市首批生产性服务业领军企业，主要从事产业服务及城乡建设品质提升相关工程设计及咨询（含绿色低碳智能建筑设计）、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及工程监理业务。公司立足于国内重要城市，尤其是各国家级、省级新城及开发区，以公共建筑、高端工业建筑（如低空经济）、民用建筑为主要业务领域，助力新质生产力。公司专注于提供贯通建筑工程全产业链的工程技术服务，并致力于成为迈向卓越的国际一流设计与工程综合服务企业。

（1）工程设计及咨询是指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对建设工程所需的技术、经济、资源、环境等条件进行综合分析、论证，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文件，主要包括：前期策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后期运营咨询及评估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除传统设计服务外，公司也开拓了为企业提供全周期产业咨询的业务板块，从可行性研究分析、选址咨询，到智慧化工厂、绿色智能制造、精益工艺等一系列的产业化服务，以及开发项目投产运营阶段数据汇总分析平台等配套支持服务，致力于为企业实现低耗能、高产能，迈向国际化发展打造一揽子的解决方案。

(2) 工程总承包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验收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对工程项目的质量、工期、造价等负责。公司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品牌及资本优势,通过股权投资、基金合作等多种形式实现资本与业务的融合,提升公司业务综合竞争力。

(3) 项目管理是指受业主委托,代表业主对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工程监理是指具有相关资质的监理单位受建设单位委托,代替建设单位对承建单位的工程建设实施监控的一种专业化服务。

2、经营模式

公司是以工程设计为核心的提供贯通建筑工程全产业链的工程技术服务企业,不仅能为建设项目提供整体设计(包括前期策划、产业策划、规划咨询、造价咨询、方案创作、建筑设计、景观设计、室内设计、智能化设计、装配式设计、BIM 设计、绿色生态设计等),还可以为建设项目提供项目管理、工程管理、工程总承包、工程全过程咨询业务。该服务模式可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充分保证产品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技术服务业国际惯例及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依靠已经建立的各种业务渠道、信息网络和客户关系,广泛收集与自身业务有关的项目信息,并由专人做好客户关系的维护及信息的跟踪。公司主要采取公开招投标、邀请招标和客户直接委托等方式承接业务,其中邀请招标和公开招投标是公司承接业务的主要方式。

2020 年 1 月,公司董事长、首席总建筑师冯正功当选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这是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组织评选的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最高荣誉称号,也是江苏省近 16 年来当选的又一位建筑设计大师。根据住建部《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评选与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鼓励重大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和科技攻关项目优先由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承担。公司董事长此次被评为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一方面极大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行业影响力,另一方面也为公司的技术提升与业务拓展创造了非常有利的条件。

3、行业地位

(1) 公司是江苏省最大的建筑设计企业,是国内建筑设计领域第一家 IPO 上市公司。集团本部及主要子公司均为高新技术企业。2020 年 1 月,公司董事长、首席总建筑师冯正功当选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这是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组织评选的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最高荣誉称号。

(2) 公司是国内开展以设计为主导的 EPC 总承包业务最早的建筑设计企业,历年来成效显著,目前也是《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办法》颁布后少数通过申报成功获得“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的建筑设计上市企业之一,已完备开展工程总承包业务所需“设计资质+施工资质”的双资质条件。2024 年底公司成功中标了合同金额为 5.29 亿元的元创·智行天地新能源汽车产业园(DK20240081 地块)工程总承包项目。

(3) 2017 年下半年,住建部办公厅发布《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认定第一批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和产业基地的函》(建办科函[2017]771 号),公司成为首批获得认定的“国家装配式

建筑产业基地”之一，一方面彰显公司在装配式建筑设计领域的雄厚技术实力，另一方面为公司进一步拓展装配式建筑设计业务奠定了坚实根基。目前集团在住宅、工业和公建等所有建筑领域，装配式技术都已得到广泛应用，集团约 80% 以上的项目均包含装配式建筑设计，近 100% 混凝土住宅项目采用装配式技术，苏州广播电视台现代传媒广场、苏州湾文化中心、苏州市第二工人文化宫等多个项目被列为省级以上装配式示范项目。

(4) 2017 年上半年公司被住建部选定为全国首批 40 家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企业（其中设计企业为 24 家），可提供从前期咨询到招标代理、设计总包、项目管理等全过程技术服务。除之前完成的博世（中国）上海总部大楼等外资项目，近年又完成了西咸新区丝路经济带能源金融贸易区起步区等大量标志性项目，并联合中衡咨询、浙江咨询开展了海门区海创大厦、长三角金融科技产业中心等大型项目，充分发挥集团业务协同联动的优势。

(5) 公司子公司——中衡设计集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拥有国家工程监理最高资质——工程监理综合资质。综合资质是监理行业的最高资质，根据住建部相关规定，获得该资质的企业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并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身为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集团董事长为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冯正功，总经理为第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张谨。公司完成了苏州工业园区几乎所有类型的“第一座建筑及第一片景观”……亲历了苏州工业园区从第一座建筑的规划设计，到城市建筑群的崛起；亲历了苏州工业园区从一片水乡洼地成为国际公认的产城融合典范新城。

苏州工业园区连续多年名列“中国城市最具竞争力开发区”排序榜首。公司伴随苏州工业园区发展共同成长，一直以来服务于产业引进、升级，未来产业培育，以及城市开发建设，是积极践行国家发展战略、具文化自信与国际视野、科学规范管理、业务模式创新的现代化设计企业。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新质生产力服务优势

作为苏州市首批生产性服务业领军企业，自 1996 年完成苏州工业园区第一座高标准定制工业厂房——狮王啤酒饮料（苏州）有限公司起，公司陆续完成园区大量高品质现代工业建筑的设计和建造，参与并见证了园区产业从萌发到枝繁叶茂、从初始阶段到如今“2+4+1”特色产业体系【2 大主导产业（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4 大新兴产业（生物医药及大健康、纳米技术应用及新材料、人工智能及数字产业、新能源及绿色产业）+现代服务业】，特别是助力了众多民族企业在创新医药及高端医疗器械领域崭露头角、成为行业头部力量，也助力国内众多“灯塔工厂”和新质生产力的打造。作为德国博世集团在中国境内最为信赖的建筑设计战略合作伙伴，公司不

仅深度参与了博世集团的多个重要项目，还进一步拓展合作边界，为全球 500 强企业提供了从生产基地规划到研发中心设计咨询的全链条、高质量服务，创造了一大批优秀的工业设计作品。

公司凭借设计实力与广泛的影响力，在全国多个城市成功完成了众多新质生产力项目，如长三角（昆山）国际低碳产业创新园区先导区（碳 12 坊）项目、华中智能飞行器产业基地项目（一期）、富阳集成电路产业园等，积极助力政府打造新兴产业及新建筑业态，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2024 年 3 月，李强总理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上所作《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积极培育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积极打造生物制造、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新增长引擎。作为新增长引擎之一，“商业航天”首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而公司在航空航天制造业建设中亦取得了不俗成绩，中标了天兵科技运载火箭及发动机智能制造基地、山东箭元航天科技总装总测生产基地、星际荣耀火箭制造基地、安庆年发 20 发可回收液体火箭制造厂房建设项目等多个高端制造基地，积极为航空航天逐梦苍穹贡献中衡力量！

未来，中衡设计将立足自身本职工作，以科技创新提升业务能力，为推进传统产业升级、新兴产业壮大、未来产业培育提供满足新质生产力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内涵的专业咨询设计与服务。

2、双碳技术优势

公司设有“双碳技术研究中心”、“低碳建筑设计研究中心”、“绿色生态与节能建筑研究中心”，从事低碳绿色建筑设计、光伏建筑一体化 BIPV、能源管理、节能改造等业务。中衡设计集团研发中心（ARTS Group Headquarters）成功获得全球 LEED V4.1 O+M（运行与维护）铂金级认证，大楼也成为中国首个同时获得“绿色建筑三星级运营+健康建筑三星级运营+LEED 铂金级运营”的项目，并获得住建部组织评选的国内最权威、影响力最大的绿色建筑奖项——“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一等奖”，并和设计的苏州广电传媒广场都获得有着“绿色奥斯卡”之称的 LEED 最高级别的铂金奖。公司总承包的博格华纳驱动系统（苏州）研发中心项目于 2023 年获得苏州市近零碳工厂、园区低碳领跑者等荣誉。公司设计的诸多低碳绿色建筑，包括集团研发中心大楼、苏州工业园区档案管理中心、苏州 2.5 产业园一期，都获得了绿色建筑三星级设计标识；设计的卡特彼勒中国研发中心、康美包亚太三厂等多个项目获得 LEED 金奖。公司设计的苏州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智慧能源研发大楼已申报江苏省碳达峰碳中和科技创新专项资金。该项目设计中运用多种建筑光伏一体化（BIPV）产品，建成后将成为城市低碳路径下低碳建筑技术措施的重点示范项目。

2016 年，公司成立了全资子公司——中衡设计苏州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着力于建筑节能、建筑智能化等多个板块，重点开展节能与安全评估、合同能源管理、系统改造与运营改善等业务。公司已完成天合光能、当升科技、博世集团、亨通集团、徐州地铁 2 号线等多个重大节能项目。2017 年 3 月，中衡节能入选江苏省绿色制造示范创建计划企业名单（第一批第一名）；同年 11 月，中衡设计集团也在中国勘察设计协会的评比中获得既有建筑改造专业第一名。

另外，公司在实施的城市更新、美丽乡村、生物医药、大健康、先进制造等项目中都充分运用绿色低碳设计理念，在相关建设过程中做到节能低碳，助力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的实现。

3、装配式及建筑产业现代化创新优势

公司能够提供装配式建筑集成设计一体化的解决方案，并拥有丰富的装配式建筑设计实施经验。公司拥有包括装配式混凝土结构、钢结构、木结构、混合结构的专项设计技术与研发成果，推行装配式建筑一体化集成设计，推广通用化、模数化、标准化设计方式，积极应用建筑信息模型技术(BIM)，提高建筑领域各专业协同设计能力，公司还承担包括《钢结构住宅新结构体系研究》等 10 余项部、省和市级装配式相关课题研究，参与《江苏省装配式建筑综合评定标准》和《装配式异形束柱钢框架-支撑钢结构住宅系技术规程》等多项相关规范标准的编制，集团拥有“中衡设计 Revit 族库管理软件”、“中衡设计 Midas_To_Revit 模型转换软件”、“中衡设计工程数据管理软件”等相关软件著作权 100 余件。公司已建立三位一体的装配式产学研技术体系，并自主研发了“带耗能梁的钢框架与交叉型中心支撑装配式建筑体系”、“钢管组合柱与双向加劲钢板剪力墙装配式建筑体系”和“交错焊接的填充式剪力墙装配式建筑体系”等数十项建筑设计技术，为拓展设计业务尤其是装配式设计业务提供了坚实的技术支撑。尤其在目前国家大力推广发展钢结构的背景下，公司的竞争优势将进一步得到显现。

公司成立了“江苏省生态建筑与复杂结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江苏省建筑产业现代化工程研究中心”等多个平台，建立了完整的科技创新体系；2015 年被授予江苏省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基地（设计研发类）；2017 年被授予首批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2020 年成为首批省级文化创意研发机构试点单位之一。公司多个研发中心致力于装配式钢结构、装配式混凝土、复杂结构、绿色及生态建筑、BIM 及智慧制造和建筑产业现代化等的研发，目前集团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300 余件。

基于全产业链优势，并依托以设计为龙头的工程总承包实践、丰富的装配式建筑设计实施经验和产学研三位一体的集成能力，公司在行业发展改革中积极推动建筑业转型升级。目前集团在住宅、工业和公建等所有建筑领域，装配式技术都已得到广泛应用，公司约 80% 以上的项目均包含装配式建筑设计，近 100% 混凝土住宅项目采用装配式技术，已有苏州广播电视台现代传媒广场、苏州湾文化中心、苏州市第二工人文化宫、苏州玩友时代办公大楼等多个项目被列为省级以上装配式示范项目。

4、AI、BIM、数字技术（数字孪生）及元宇宙相关技术优势

公司及各子分公司结合业务需求积极探索推动专业知识库、智慧设计平台建设 with AI 赋能。子公司衡星信息自主研发的基于 AI 图像识别与 RPA 流程自动化机器人技术的《多端协同设计项目智能化管理》已全面上线并被选为中国数字化转型 TOP100 优秀案例。公司在日常管理中积极运用 Deepseek 及智能体等 AI 工具提升工作效率，增强企业竞争力。公司参股子公司园测信科所开发的瑾墨 AI 已全面接入 DeepSeek 主流模型，包括 DeepSeek-V3 和 DeepSeek-R1。在 DeepSeek

的支持下，槿墨 AI 构建了一套多基座大模型兼容的解决方案，涵盖文本模型、视觉模型、知识图谱模型及多模态模型等，广泛应用于社会治理、自然资源与规划、智慧交通、智慧警务等领域。

公司早在 2012 年就成立了 BIM 研究中心，结合集团自身特点，在设计、工程总承包过程中不断拓展 BIM 技术应用的深度及广度，将理论研发与实践应用相结合，根据市场需求，不断提升 BIM 技术应用水平。同时也积极参与 BIM 领域相关标准的制定，主编了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数字化交付标准》，参编了《江苏省民用建筑信息模型设计应用标准》（DGJ32/TJ210-2016），为 BIM 技术以及建筑行业的数字化转型提供理论基础。2020 年，公司参加了由中国勘察设计协会举办的第十一届创新杯 BIM 应用大赛，昆山杜克大学二期二标段项目获二等奖；在由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举办的第七届建筑信息模型（BIM）应用大赛中，和路雪太仓搬迁项目、康力电梯 BIM 研发项目获二等奖，昆山杜克大学二期二标段项目获三等奖；在由昆山市住建局举办的 2020 年度昆山市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示范项目评比中，昆山杜克大学二期二标段项目获一等奖。

另外，公司已在全国范围内建成了基于公有云与私有云集成部署的混合云平台。基于该架构的生产设计云平台与云文档平台，快捷稳定、功能丰富，使得全国各地的分支机构和远程办公员工能随时随地在 PC 端、移动端访问云平台而不受任何限制，有效的提升了员工工作和公司管理效率；同时也为设计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各方提供统一的文档协作平台，项目资料交流更准确、及时，提升项目管理效率；另外，公司自主开发（二次开发）了多款设计、管理计算机软件，包括结构计算、BIM、模型转换、经营管理（三期）、项目管理、供应商管理、档案与出版签章管理、智能印章管理系统等，并取得二十余项软件著作权。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投资的园测信科在数字孪生城市中具有全要素数字表达、场景可视化呈现、数据融合供给、空间分析计算、模拟仿真推演、虚实融合互动、物联感知操控、综合运营管理、智能预警监控等多项能力，通过 BIM 数据、GIS 数据、业务数据和感知数据的互通融合供给，具备全场景、全要素、全周期的物理世界与数字世界的精准映射能力，为城市现状、规划、建设、管理、运营服务和仿真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提供核心技术支撑。公司投资的光辉城市是一家建筑 VR 技术、智慧城市数字孪生技术提供商，其自主研发的建筑 VR 云平台 Mars 自 2017 年上线以来拥有 12 万设计师用户，为全国超过 1500 家设计院和 380 所建筑景观高校提供软件云服务，目前是重庆虚拟现实产业联盟理事长单位。在组成元宇宙的 VR、AR 等关键领域，光辉城市早有涉足，是率先将“元宇宙”投入应用的科技公司之一。且早在 2019 年 9 月，光辉城市就打造了“Mars 虚拟设计大赛”IP，邀请全球用户在虚拟世界中自由创作内容，从设计、科技、科幻、影视、艺术等多领域，探求元宇宙的延伸边界，让设计师们成为了“元宇宙”的缔造者。公司在业务拓展及探索过程中与园区测绘及光辉城市紧密合作，充分发挥各自在数字化、智慧城市、元宇宙等相关领域技术优势，通过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与业务创新，进一步推进智慧建筑、智慧园区项目开发，携手推进“数字孪生&元宇宙”的长远发展，探索元宇宙相关产业内容的更多可能。

5、人才优势

目前集团形成了城市设计、城市更新、产业园区、文体教育、医疗设计、外资工业等学科带头人集群，并已汇集有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1 人，国务院特殊津贴享受者 2 人，省级大师 4 人，江苏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 2 人，江苏服务业专业人才特别贡献奖获得者 1 人，入选江苏省“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13 人，江苏省紫金文化创意人才 8 人，中国建筑学会青年建筑师 3 人，中国医院建筑设计引领者 1 人，中国十佳医院建筑设计师 6 人，中国十佳医院建设机电工程师 2 人，江苏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师 19 人，长三角建筑学会联盟青年建筑师 2 人，江苏省土木建筑学会青年建筑师奖 2 人。集团也拥有一大批各类优秀项目管理、监理人才，聚集全国优秀总监及先进个人 6 人，有 89 人次获省级优秀总监专监荣誉称号。

公司已建立起完善的人才培养体系，通过定岗定级制，给员工提供多元化的晋升通道和发展空间。通过限制性激励计划、期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共同组建投资公司等多种形式完善激励机制，进一步强化了骨干人员对公司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公司充分利用各种机会与平台，持续为员工争取更多的培养机会，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知名度，坚持实施一流的人才打造一流企业的人才战略。

6、高端客户优势

国际优质高端客户与公司长期合作关系的确定，为公司未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了必要的保证。同时，伴随高端客户的发展，公司进一步获得了产业进步信息、技术进步信息和客户需求信息；并学习了国外先进的设计理念、工程技术、管理模式，从而获得了持续改进和创新的源动力；推进了公司的人才引进和培训、设计技术改进和提升、工作模式与平台的更新，使公司的技术水平、服务质量、研发能力持续进步。

7、经验优势

公司成长于具国内开发区建设示范意义的苏州工业园区，其建筑工程领域技术起点高、服务要求广。公司深耕园区多年，在与国内外企业的激烈竞争中脱颖而出，积累了先进开发区建筑工程领域的综合服务经验和高端建筑领域的工程设计业务经验，总结出一套适合开发区（新城）企业及开发区建设的设计流程和服务方式，在开发区建筑工程技术业务的竞争中具有先天优势。

8、管理优势

公司在与国际先进设计机构的合作过程中不断学习，并且结合国内及自身实际制定了一系列的运作制度，如：总经理（院长）分管下的项目经理负责制、工时管理系统、设计成果双审双控制度等。

9、战略布局及区域开拓优势

公司积极贯彻内生式增长与外延式发展并举的发展战略，积极开展投资并购活动，运用资本市场带来的优势条件，行业内寻找优质企业，推动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战略布局。目前，公司已完成收购中衡卓创 100%股权、华造设计 100%股权及浙江咨询 90%股权，已完成合资设立联衡规划及睿谷联衡，并直接增资入股 VR 企业光辉城市、数据处理及存储服务商青玄云科技等，并成功参与园区测绘混改，公司间接投资的奇安信（证券代码：688158）、昀冢科技（证券代码：688260）、

瑞可达（证券代码：688800）、德龙激光（证券代码：688170）、纳芯微（证券代码：688052）、普源精电（证券代码：688337）等已成功上市。公司持续的投资并购活动与自身现有业务的发展形成了良好的互动，取得了显著的效果。通过投资并购及战略布局，公司与标的企业整合各自优质资源，在业务与产业链整合、区域与人才合作等方面实现优势互补、发挥协同效应，充分利用公司集团化运作的优势拓展新市场与新业务，同时也将公司在苏州工业园区发展过程中积累的先进开发区建筑工程领域综合服务经验和高端建筑领域工程设计业务经验向全国其他地区推广，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及整体市场竞争力的提升。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133,453.28 万元，同比减少 22.84%，其中，设计咨询业务完成营业收入 78,037.87 万元，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的 58.48%；工程总承包业务完成营业收入 20,790.42 万元，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的 15.58%；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业务完成营业收入 24,431.18 万元，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的 18.31%；招标代理及咨询完成营业收入 8,118.98 万元，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的 6.08%。完成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31.7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1.86%，剔除商誉减值影响，2024 年度完成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188.95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328,895.74 万元，同比减少 3.0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46,302.32 万元，同比增加 0.17%。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334,532,831.43	1,729,508,445.69	-22.84
营业成本	936,097,930.02	1,277,715,514.91	-26.74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121,131,240.95	136,890,616.96	-11.51
财务费用	5,651,767.77	7,488,493.54	-24.53
研发费用	81,476,135.45	93,770,945.79	-13.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725,466.65	207,060,744.22	-10.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560,988.12	-34,851,817.8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99,134.96	-124,829,499.99	不适用
税金及附加	13,021,566.85	14,081,915.82	-7.53
其他收益	4,294,644.30	8,938,581.80	-51.95
投资收益	21,119,165.59	43,048,877.28	-50.9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879,853.88	-2,291,366.05	356.61
信用减值损失	-84,775,669.84	-83,510,634.01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64,197,427.83	-27,780,185.80	-131.09
资产处置收益	2,684,425.22	431,121.01	522.66
营业外收入	10,840,174.29	841,657.73	1187.96
营业外支出	2,358,247.17	5,043,736.38	-53.2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支付基金投资款增加及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大于赎回金额共同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无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无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的政府补助金额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基金分配的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基金的公允价值同比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无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租赁变更的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前期诉讼在当期胜诉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诉讼确认的预计负债同比减少及租赁变动导致的摊销减少共同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已考虑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与上年同期同比减少51.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已考虑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与上年同期同比减少 71.32%，主要原因是基于对前期收购的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和对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预测，本报告期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6,057.21 万元；另外，受整体宏观经济环境及行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设计及 EPC 主营业务收入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下滑，相应利润金额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严控经营风险，通过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及国际化业务布局，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及降本增效，同时加大应收款催收力度，并依法通过诉讼等法律途径保障公司合法权益，寻求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发展。剔除商誉减值影响，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188.95 万元。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服务业	1,321,897,097.78	928,821,360.23	29.74	-23.00	-26.83	3.67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设计咨询	780,378,724.05	494,897,355.68	36.58	-13.42	-15.64	1.67
工程总承包	207,904,220.18	180,438,735.50	13.21	-55.71	-57.84	4.39
工程监理 及项目管 理	244,311,839.74	180,622,221.22	26.07	-1.65	0.31	-1.44
招标代理 及咨询项 目	81,189,805.83	66,603,600.65	17.97	-5.38	-2.32	-2.57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华东	1,213,862,584.34	857,948,903.31	29.32	-21.84	-26.28	4.25
西南	31,944,062.21	23,795,707.35	25.51	-61.09	-54.38	减少 10.94 个 百分点
其他	76,090,451.23	47,076,749.57	38.13	-6.77	-11.80	3.5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 1、报告期内，工程总承包收入同比减少 55.71%、营业成本下降 57.84%，主要是本期按施工进度可确认的收入、成本减少所致。
- 2、报告期内，西南区域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61.09%、营业成本下降 54.38%，主要是本部及卓创西南区域项目减少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服务业	分包、人力成本等	928,821,360.23	100.00	1,269,338,440.76	100.00	-26.8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设计咨询	人力成本等	494,897,355.68	53.28	586,636,279.93	46.22	-15.64	
工程总承包	分包成本等	180,438,735.50	19.43	428,008,414.70	33.72	-57.84	
工程监理及项目管理	人力成本等	180,622,221.22	19.45	180,067,859.97	14.19	0.31	
招标代理及咨询项目	人力成本等	66,603,600.65	7.17	68,183,207.34	5.37	-2.3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工程总承包成本同比减少 57.84%，主要是总包收入减少相应成本减少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30,371.01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2.7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8,119.79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8.6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81,476,135.4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81,476,135.4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6.1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6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130
本科	279
专科	5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86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220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95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57
60 岁及以上	7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积极跟踪和探索建筑设计行业理论前沿和科技实践，推动建筑科技的研发和创新，持续加强 AI、BIPV、BAPV、节能与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BIM、复杂结构等技术的研究与开发，积极推进城市更新（含城市诊断）、高端工业、教育、医疗等建筑产品的研究。公司“多高层钢结构抗震性能化设计创新与应用”项目获中国钢结构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公司主要参与完成设计的苏州中心项目荣获我国土木工程领域工程建设项目科技创新的最高荣誉——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21,894,436.50	0.67	32,679,718.44	0.96	-33.00	注 1
预付款项	28,441,808.68	0.86	18,799,899.20	0.55	51.29	注 2
合同资产	231,487,503.26	7.04	336,329,041.35	9.91	-31.17	注 3
长期应收款	1,570,675.72	0.05	3,027,240.85	0.09	-48.12	注 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6,292,360.52	7.49	140,807,034.16	4.15	74.91	注 5

使用权资产	7,998,008.69	0.24	12,555,081.52	0.37	-36.30	注 6
商誉	130,403,564.98	3.96	190,975,658.51	5.63	-31.72	注 7
长期待摊费用	1,494,172.57	0.05	3,964,184.57	0.12	-62.31	注 8
预收款项	3,515,799.52	0.11	1,096,947.85	0.03	220.51	注 9
应交税费	26,779,241.48	0.81	39,706,012.12	1.17	-32.56	注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61,597.65	0.08	5,668,301.28	0.17	-53.04	注 6
其他流动负债	46,476,525.29	1.41	31,969,596.93	0.94	45.38	注 11
租赁负债	5,536,010.50	0.17	8,375,852.74	0.25	-33.91	注 6
预计负债	-	-	10,176,660.82	0.30	-100.00	注 12

其他说明：

注 1：应收票据本期期末数与上年同期期末数相比减少 33.00%，主要是本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注2：预付账款本期期末数与上年同期期末数相比增加51.29%，主要是本期预付的分包、采购款项增加所致。

注3：合同资产本期期末数与上年同期期末数相比减少31.17%，主要是总包项目到达合同约定收款节点所致。

注4：长期应收款本期期末数与上年同期期末数相比减少48.12%，主要是本期新增的员工住房借款减少所致。

注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期期末数与上年同期期末数相比增加74.91%，主要是本期新增投资元创紫御基金及继续投资元禾叁号基金所致。

注6：使用权资产本期期末数与上年同期期末数相比减少36.30%、租赁负债本期期末数与上年同期期末数相比减少33.91%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期期末数与上年同期期末数相比减少53.04%，主要是本期正常计提折旧、支付租金及租赁变更而处置租赁资产共同所致。

注7：商誉本期期末数与上年同期期末数相比减少31.72%，主要是本期子公司计提商誉减值所致。

注8：长期待摊费用本期期末数与上年同期期末数相比减少62.31%，主要是本期正常摊销及卓创设计租赁变更后原剩余装修摊销一次性转出共同所致。

注9：预收账款本期期末数与上年同期期末数相比增加220.51%，主要是本期预收的租赁、水电费增加所致。

注10：应交税费本期期末数与上年同期期末数相比减少32.56%，主要是期末应交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同比减少所致。

注11：其他流动负债本期期末数与上年同期期末数相比增加45.38%，主要是本期增加背书转让的商业承兑汇票期末未到期所致。

注12: 预计负债本期期末数与上年同期期末数相比减少100.00%，主要是上期因诉讼确认的预计负债本期胜诉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53,724,849.1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6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0.01	其他原因被冻结的银行存款（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已全部解冻）
货币资金	104.81	履约保证金
货币资金	4,910.60	因诉讼被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已全部解冻）
货币资金	0.41	因诉讼被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
固定资产	13.03	因诉讼被法院冻结的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	210.83	因诉讼被法院冻结的抵欠设计费房产
固定资产	1,764.51	未办妥房产证的房产
合计	7,004.19	

备注：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被冻结的银行存款，已解冻 4910.61 万元，余额为 0.41 万元。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入伙苏州元创紫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本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 36,000 万元，其中中衡设计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额 14,396.40 万元，出资比例 39.99%，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额 14,400 万元，出资比例 40.00%，苏州新建元城市发展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额 7,200 万元，出资比例 20.00%；元创私募基金管理（苏州）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额 3.6 万元，出资比例 0.0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元创紫御基金认缴出资额 14,396.40 万元，已实缴 9,997.5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苏州元创紫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股权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	是	新设	14,396.40	39.99%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自有	见备注	7 年	已设立	-	-244.15	否	2024-2-27	见备注

合伙)	业管理 咨询															
合计	/	/	/	14,396.40	/	/	/	/	/	/	/		-244.15	/	/	/

备注：2024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入伙苏州元创紫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本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 36,000 万元，其中中衡设计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额 14,396.40 万元，出资比例 39.99%，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额 14,400 万元，出资比例 40.00%，苏州新建元城市发展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额 7,200 万元，出资比例 20.00%；元创私募基金管理（苏州）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额 3.6 万元，出资比例 0.0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元创紫御基金认缴出资额 14,396.40 万元，已实缴 9,997.50 万元。

（公告索引：http://static.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02-27/603017_20240227_MV66.pdf）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中衡新基建创新科技园项目的议案》，拟建设公司淮海区域总部大楼、打造设计产业链及建设相关配套设施等。因设计行业不景气，且项目规划设计方案与具体建设方案有待与政府进一步协商沟通，目前项目推进较慢，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完成投资 50.85 万元。

（公告索引：http://static.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3-12-14/603017_20231214_XUC0.pdf）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财务指标	本期数
中衡设计集团工 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自由 贸易试验区苏州片 区苏州工业园区八 达街 111 号 1 幢 8 楼	全过程工 程咨询	83.25	资产总额	119,766,411.97
				净资产	32,922,781.52
				营业收入	170,315,620.95
				净利润	18,443,153.70
中衡卓创（重庆） 工程设计有限公 司	重庆市两路寸滩保 税港区管理委员会 综合大楼 8-2-74	工程咨询 及设计	99.90	资产总额	159,287,125.23
				净资产	-100,947,190.42
				营业收入	60,782,361.91
				净利润	-13,713,890.57
苏州华造建筑设 计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自由 贸易试验区苏州片 区苏州工业园区八 达街 111 号中衡设 计大厦塔楼 12、16 楼层	工程咨询 及设计	100.00	资产总额	179,254,967.21
				净资产	66,848,297.65
				营业收入	72,457,483.83
				净利润	2,349,158.76
浙江省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古墩 路 701 号紫金广场 A 座 7 楼	工程咨询	90.00	资产总额	180,869,788.06
				净资产	64,397,805.52
				营业收入	170,598,955.72
				净利润	3,767,961.3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隶属于工程技术服务行业，是苏州市首批生产性服务业领军企业，主要从事产业服务及城乡建设品质提升相关工程设计及咨询（含绿色低碳智能建筑设计）、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及工

程监理业务。公司立足于国内重要城市，尤其是各国家级、省级新城及开发区，以公共建筑、高端工业建筑（如低空经济）、民用建筑为主要业务领域，助力新质生产力。

除传统设计服务外，公司也开拓了为企业提供全周期产业咨询的业务板块，从可行性研究分析、选址咨询，到智慧化工厂、绿色智能制造、精益工艺等一系列的产业化服务，以及开发项目投产运营阶段数据汇总分析平台等配套支持服务，致力于为企业实现低耗能、高产能，迈向国际化发展打造一揽子的解决方案。

公司的竞争对手主要来源于参与建筑工程技术服务行业的企业，主要有三个方面：一是国家级综合工程技术服务企业，大多为原部属的国家级设计单位，其资产规模大、设计师众多，具有较强的综合实力和行业影响力；二是地方专业工程技术服务企业，专注于一定区域范围内相对稳定的业务领域，拥有一定的地缘优势，在当地拥有相对稳固的市场资源；三是外资工程咨询公司和设计事务所，拥有国外品牌和知名度，在管理理念、技术研发和业务模式等方面相对先进。

公司将依托设计与技术中心和公司所属各技术研发部门的技术创新能力来不断提升技术水平，为公司快速、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公司将利用所拥有的技术及服务优势、高端客户优势、经验优势、管理优势、地域优势等在巩固现有业务领域市场的同时，积极进入新业务领域，寻找新的增长点；加大产业咨询服务力度，积极拓展全国市场及一带一路等境外市场。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愿景：

致力于成为设计与工程领域有识之士的汇聚平台，共谋发展，共创未来

致力于成为文化理念传承历史与创新变革的交汇点，广集众长，聚变升华；

致力于成为积极践行国家发展战略，具文化自信与国际视野，科学规范管理，业务模式创新的跨区域的现代化设计企业。

2、总体目标：

公司立足于国内各国家级、省级开发区及新城、城市更新、产业咨询服务、旧城改造、低空经济、美丽乡村等市场，以公共建筑、高端工业建筑、民用建筑为主要业务领域，以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工程监理及项目管理业务为核心，并致力于成为迈向卓越的国际一流设计与工程综合服务企业。

公司定位于“新型城市规划设计营造专家”、“设计企业业务新模式创新典范”，将在现有业务板块的大框架下，充分发挥公司在建筑设计领域的技术及服务优势，积极拓展产业咨询服务、城市规划、市政工程设计、园林景观设计、室内设计、绿色生态设计、海绵城市设计和城市地下综合管廊设计；并持续强化公司核心产品：产城融合新城（含产业园区、特色小镇、科技园等）、生物医药及先进制造等高端工业建筑、绿色低碳与城市更新、教育建筑、文化与体育建筑、宾馆、文旅与休闲设施、商业及商业综合体、房地产业务链、生态与人文办公、医疗与康养、人

文科技与生态景观、绿色与人文室内环境、低空经济服务配套等；在巩固建筑工程监理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发展市政园林工程、路桥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等监理业务；在巩固外资工业领域工程总承包业务的同时，加大内资总承包业务特别是内资工业及政府项目的发展；积极推进与拓展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未来公司将在夯实长三角及西南经济市场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华北经济区域、西北经济区域及华中经济区域等市场，成为国内一流的贯通建筑工程全产业链的工程技术服务企业。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完成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业绩目标；做大、做强、做特色，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实现规模化、品牌化、国际化。

2、以“新质生产力、长三角一体化、一带一路、雄安新区、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粤港澳大湾区、京津冀一体化”等大经济战略为契机，在巩固既有市场区域的同时，加大海外、华南、华北、华中、西北、东北等市场区域的开拓力度。

3、充分发挥公司在产业咨询服务领域的技术服务优势，积极拓展装配式设计、城市规划、市政工程设计、园林景观设计、室内设计、绿色生态设计、海绵城市设计、低空经济规划设计和城市地下综合管廊设计。进一步完善以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工程监理及项目管理为核心业务的贯通建筑工程全产业链的综合工程技术服务模式，积极推进与拓展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进一步加大集团内公司、市场、人才、专业、技术的深度融合。

4、深化技术创新理念，加大技术研发力度，在服务新质生产力、产业策划、商业航天、低空经济、数字化及双碳、BIM 技术、建筑智能化、建筑工业化、信息技术、绿色生态建筑等方面，加大技术研究及应用，并积极开展 AI 相关技术研发与应用，将公司的技术水平提高到一个新的高度。

5、进一步提升企业综合管理水平及人才培养与引进力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加强董监高及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扎实有效地做好内控体系建设和运行工作，推动公司管理持续改进与提升。

6、更好地运用资本市场，进一步加快区域布局与行业整合，进一步加快投资、融资与主业的深度融合。通过投资并购及战略布局，公司与标的企业整合各自优质资源，在业务与产业链整合、区域与人才合作等方面实现优势互补、发挥协同效应，充分利用公司集团化运作的优势拓展新市场与新业务，同时也将公司在苏州工业园区发展过程中积累的先进开发区建筑工程领域综合服务经验和高端建筑领域工程设计业务经验向全国其他地区的产业园区推广，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及整体市场竞争力的提升。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政策等不可抗力的风险

公司所属的专有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主要依托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相关政策及相应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将受到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

2、市场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工程技术服务领域完全开放，竞争激烈，公司虽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激烈的市场竞争可能降低公司的市场份额，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速度。

3、工程总承包业务风险

随着公司总承包业务的扩大，公司在项目管理、进度管理、经营管理、采购及施工分包等方面存在管理风险；同时，还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及资金垫付等风险因素。

4、人力资源风险

知识密集型企业离不开人才支撑，核心技术和管理人员是公司生产力的关键要素，其管理经验、专业技能是推动公司市场开拓、业务发展的重要保障。如何培养人才、固化人才对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将产生影响。

5、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对外投资并购完成后，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一定金额的商誉，如并购整合的有关子公司未来经营状况恶化，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公司法》要求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并承担义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没有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替他人担保，公司独立决策，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行。

2、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和召开充分考虑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表决程序的规定，聘请律师见证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能够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3、董事与董事会

在公司经营重大决策过程中，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所赋予的职责和权利，有效发挥董事会职能。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确保了董事会运作的规范和决策的客观、科学，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依法、独立地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始终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使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投资者关系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的沟通与交流，董事会指定专门的部门和工作人员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中小股东的沟通，认真听取各方对公司发展的建议和意见，及时反馈给董事会，切实保证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5-16	http://static.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05-17/603017_20240517_47ZV.pdf	2024-5-16	1、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通过《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7、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的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9-13	http://static.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09-14/603017_20240914_SOZ7.pdf	2024-9-14	1、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中衡设计集团华中总部（湖北）有限公司提供最高 7000 万元担保额度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1-15	http://static.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11-16/603017_20241116_ZH01.pdf	2024-11-16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41116_DALE.pdf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冯正功	董事长、首席总建筑师	男	58	2023.9.18	2026.9.17	19,755,714	19,755,714	0	-	88.36	否
张谨	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	女	54	2023.9.18	2026.9.17	7,260,460	7,260,460	0	-	87.00	否
陆学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2023.9.18	2026.9.17	3,042,964	3,042,964	0	-	84.87	否
张延成	董事	男	56	2023.9.18	2026.9.17	2,019,896	2,019,896	0	-	82.47	否
韦文斌	董事	男	66	2023.9.18	2026.9.17	0	0	0	-	63.32	否
高洪舟	董事	男	60	2023.9.18	2026.9.17	200,000	200,000	0	-	30.12	否
贝政新	独立董事	男	72	2023.9.18	2026.9.17	0	0	0	-	6.00	否
杨俊	独立董事	男	46	2023.9.18	2026.9.17	0	0	0	-	6.00	否
张浩	独立董事	男	38	2023.9.18	2026.9.17	0	0	0	-	6.00	否
廖晨	监事会主席	男	61	2023.9.18	2026.9.17	2,569,228	2,569,228	0	-	59.27	否
丁炯	监事	男	43	2023.9.18	2026.9.17	0	0	0	-	81.09	否

赵亚萍	职工监事	女	37	2023. 9. 18	2026. 9. 17	0	0	0	–	70. 41	否
蒋文蓓	副总经理	女	57	2023. 9. 18	2026. 9. 17	701, 084	701, 084	0	–	75. 84	否
史明	副总经理	男	52	2023. 9. 18	2026. 9. 17	1, 138, 600	1, 138, 600	0	–	85. 04	否
谈丽华	副总经理	男	51	2023. 9. 18	2026. 9. 17	702, 624	702, 624	0	–	85. 43	否
薛金海	副总经理	男	50	2023. 9. 18	2026. 9. 17	596, 224	596, 224	0	–	61. 41	否
胡湘明	副总经理	男	49	2023. 9. 18	2026. 9. 17	78, 600	78, 600	0	–	80. 29	否
路江龙	副总经理	男	46	2023. 9. 18	2026. 9. 17	180, 000	180, 000	0	–	86. 11	否
黄琳	副总经理	男	43	2023. 9. 18	2026. 9. 17	172, 424	172, 424	0	–	94. 16	否
高霖	副总经理	男	43	2023. 9. 18	2026. 9. 17	20, 000	20, 000	0	–	85. 36	否
胡义新	董 事 会 秘 书、副总经理	男	40	2023. 9. 18	2026. 9. 17	80, 000	80, 000	0	–	81. 25	否
孙王艳	财务总监	女	42	2023. 9. 18	2026. 9. 17	0	0	0	–	59. 32	否
合计	/	/	/	/	/				/	1, 459. 1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	--------

冯正功	1966年出生，中共党员，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毕业于清华大学建筑系，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香港建筑师协会会员；江苏省设计大师、江苏省“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中青年科学技术带头人、江苏省劳动模范，获第六届“苏州杰出人才奖”；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委员、中国建筑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建筑学会建筑师分会副理事长、中国建筑学会注册建筑师分会副理事长、中国建筑学会绿色建筑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建筑学会居住建筑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建筑学会无障碍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建筑设计专业委员会第一届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江苏省建筑与历史文化研究会副会长、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副理事长、东南大学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校外指导教师、南京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兼职教授；苏州市第十二届、十三届、第十四届、第十五届、第十六届、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苏州市第十次、第十一次党代会代表；苏州工业园区工商业联合会主席；苏州对外文化交流促进会副理事长。1995年至2003年，历任公司常务副院长、董事长兼院长；2003年至2011年9月，任公司董事长、院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总建筑师、中衡卓创董事长、中衡咨询董事、苏州华造董事长、浙江咨询董事长、睿谷联衡董事长、园区规划院董事长、境群规划董事长、新加坡子公司董事、赛普成长董事长。
张谨	1970年出生，无党派人士，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毕业于东南大学土木工程系，博士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英联邦）结构工程师学会（IStructE）会员及特许结构工程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学技术委员会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业委员会委员、江苏省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查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钢结构协会专家委员会专家委员、东南大学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校外指导教师；中国勘察设计协会结构分会常务理事、中国建筑学会建筑结构分会常务理事、中国钢结构协会常务理事、中国建筑学会资深会员；苏州市第十五届政协委员、苏州新联会副会长、苏州工业园区新联会副会长；获“江苏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江苏服务业专业人才特别贡献奖、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2023年“五一巾帼标兵”、中国钢结构协会钢结构杰出人才奖、“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科技创新带头人”、“苏州工业园区劳动模范”、“苏州工业园区履行社会责任先进个人”等荣誉；1995年至2003年，历任公司结构所所长、结构部主任；2003年至2011年9月，任公司董事、副院长；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中衡咨询董事、中衡卓创董事、苏州华造董事、浙江咨询董事、境群规划董事、睿谷联衡董事、新加坡子公司董事、华中总部子公司董事长、赛普成长董事。
陆学君	1971年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土木工程系，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96年至2003年，任公司结构工程师；2003年至2011年9月，历任公司结构工程师、结构二所所长、工程分公司总经理、监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新加坡子公司董事、赛普成长董事、工程分公司总经理。
张延成	1968年出生，毕业于南京建筑工程学院建工系，高级工程师；1995年至2003年，任公司建筑三所所长；2003年至2011年9月，任公司副总建筑师、建筑三所所长；现任公司董事、中衡咨询董事长、浙江咨询董事、徐州分公司和宿迁分公司负责人、赛普成长董事。
韦文斌	1958年出生，中共党员，同济大学工民建专业毕业，工学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任江苏省建设监理与招投标协会副会长、苏州市建设监理协会执行会长、苏州工业园区建设监理协会会长。历任中衡咨询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中衡咨询董事、总经理。

高洪舟	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土木系，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管理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具备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咨询工程师（投资）等执业资格。1988年至2002年，历任浙江省工程咨询公司工程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02年至2017年历任浙江咨询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浙江咨询董事、总经理；浙江分公司总经理。
贝政新	1952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苏州大学商学院（财经学院）教员、讲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教授（博士生导师）及金融系主任。曾兼任苏福马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和苏州信托、东吴基金等金融机构独立董事。现兼任公司独立董事、国联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俊	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法学博士，华东政法大学刑法学博士后。2002年9月至2013年5月在苏州大学党委宣传部工作，任主任科员。2013年5月至今在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工作，现为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10年9月至2013年12月在华东政法大学博士后流动站从事在职博士后研究工作。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浩	1986年出生，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2004-2008年苏州大学商学院会计学专业并获学士学位，2012-2015年苏州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并获硕士学位，2008年-2011年进入苏州众勤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11年-2014年进入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从事审计工作；2014年至今，进入苏州众勤会计师事务所，任苏州众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廖晨	1963年出生，正高级工程师；1995年至2003年，任公司空调所所长；2003年至2011年9月，任公司空调所所长、设备一部主任、监事；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苏州华造董事、浙江咨询监事、赛普成长监事。
丁炯	1981年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南京工业大学城建学院，高级工程师，2003年至2018年，历任公司暖通工程师、暖通二所所长，2018年至今历任精筑设计研究院设备部长、技术总监、副院长，现任公司监事、总经理助理、海外发展中心常务副总经理、精筑设计研究院常务副院长、市场战略中心主任。
赵亚萍	1987年出生，九三学社社员，毕业于苏州大学，本科学历，2010年至2022年间任职集团市场合约部专员、高级经理、主任，曾获得2022年苏州市优秀人才贡献奖、2023年苏州工业园区“企业翘英”人才。现任公司职工监事、总经理助理、市场合约部主任。
蒋文蓓	1967年出生，毕业于同济大学建筑系，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建筑师、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获苏州市最美劳动者等荣誉；2002年至2003年任公司建筑二所所长；2003年至2011年9月，历任公司建筑二所所长、副总建筑师、副院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执行总建筑师、建筑技术设计研究院院长、苏州华造董事、中衡幕墙董事长。
史明	1972年出生，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建筑设计及其理论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建筑师、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苏州大学产业教授，东南大学、苏州大学、合肥工业大学、苏州科技大学研究生校外导师；曾获“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培养对象荣誉。2003年起历任公司建筑所所长、建筑部副部长、建筑院技术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产业园区设计研究院院长、园区规划董事、上海分公司负责人。

谈丽华	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东南大学防灾减灾与防护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苏州科技大学产业教授（兼职）；曾获江苏省“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第三层次培养对象、“江苏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师”等荣誉；1999年至2003年，历任公司结构部工程师、结构二所所长；2003年至今，历任公司结构二所、结构二部主任、结构院副院长、院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执行总工程师。
薛金海	1974年出生，毕业于重庆建筑大学，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2001年至2003年历任公司建筑师、项目经理；2003年至2011年9月，历任公司项目经理、建筑四所所长、副总建筑师、居住建筑研究所所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人居环境设计研究院院长。
胡湘明	1975年出生，毕业于东南大学建筑设计及其理论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建筑师、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东南大学、苏州科技大学校外导师；曾获第六届江苏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师、江苏省紫金文化创意英才等荣誉。2007年起历任公司建筑所所长、建筑院技术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建筑技术设计研究院院长、南京分公司负责人。
路江龙	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防震减灾与防护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英联邦）结构工程师学会（IStructE）会员及特许结构工程师；曾获江苏省“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培养对象、“江苏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师”、苏州市设计行业优秀共产党员、第二届建筑结构行业杰出青年等荣誉；2004年至今，历任公司结构工程师、钢结构所所长、总监、精筑技术设计研究院院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海外发展中心总经理、精筑技术设计研究院院长、新加坡子公司董事、中衡幕墙监事。
黄琳	1981年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苏州科技学院建筑学专业，获学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2004年历任公司建筑创作所所长，创作院设计总监。获得2018年中国建筑学会青年建筑师奖，被评为2019年苏州工业园区各行业先进典型青年代表，获得2019年江苏省紫金文化创意英才、江苏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师、苏州市最美劳动者等荣誉。历任公司建筑创作设计研究院常务副院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建筑创作设计研究院院长、新加坡子公司董事、新区分公司、相城分公司、吴江分公司负责人。
高霖	1981年出生，毕业于东南大学建筑科学与技术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东南大学硕士生校外导师，江苏省土木协会青年建筑师分会委员；曾入选苏州紧缺人才，获得长三角建筑学会联盟青年建筑师奖、江苏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师等荣誉。2007年起历任公司国际创意中心所长、技术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湖北分公司院长、华中总部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湖南分公司、湖北分公司负责人。
胡义新	1984年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法学专业，法学学士，具备法律职业资格、证券业从业资格、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历任天合光能有限公司（纽交所上市代码：TSL）上市办主管、法务主管，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667）董事会秘书兼证券法务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证券法务与投资管理部主任、中衡卓创监事会主席、新加坡子公司董事、浙江咨询监事、中衡节能董事、睿谷联衡董事、境群规划监事、华中总部子公司董事、中衡众创执行董事、衡星科技执行董事。2018年第十四届、2019年第十五届、2020年第十六届、2021年第十七届、2022年第十八届新财富金牌董秘、新财富金牌董秘名人堂成员；2019年上海证券报“金质量”精锐董秘。

孙王艳	1982年出生，毕业于南京工业大学会计学专业，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13年至2020年历任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冯正功	赛普成长	董事长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张谨	赛普成长	董事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陆学君	赛普成长	董事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张延成	赛普成长	董事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胡义新	赛普成长	董事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廖晨	赛普成长	监事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黄琳	赛普成长	监事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路江龙	赛普成长	监事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冯正功	中衡卓创	董事长	2017 年 11 月 20 日	至今
冯正功	中衡咨询	董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至今
冯正功	浙江咨询	董事长	2017 年 12 月 18 日	至今
冯正功	华造设计	董事长	2016 年 11 月 20 日	至今
冯正功	园区规划	董事长、总经理	2013 年 4 月 22 日	至今
冯正功	境群规划	董事长	2013 年 12 月 5 日	至今
冯正功	新加坡子公司	董事	2020 年 5 月 25 日	至今
冯正功	园区衡利	董事长	2018 年 3 月 26 日	至今
冯正功	中衡衡利	董事长	2018 年 4 月 9 日	至今
张谨	中衡卓创	董事	2017 年 11 月 20 日	至今
张谨	中衡咨询	董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至今
张谨	浙江咨询	董事	2017 年 12 月 18 日	至今
张谨	华造设计	董事	2016 年 11 月 20 日	至今

张谨	境群规划	董事	2020 年 7 月 27 日	至今
张谨	新加坡子公司	董事	2020 年 5 月 25 日	至今
张谨	华中总部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8 月 21 日	至今
张谨	园区合艺	董事长	2020 年 8 月 21 日	至今
张谨	合意置地	董事长	2020 年 8 月 21 日	至今
张谨	园区衡利	董事	2018 年 3 月 26 日	至今
张谨	中衡衡利	董事	2018 年 4 月 9 日	至今
陆学君	新加坡子公司	董事	2020 年 5 月 25 日	至今
陆学君	合意置地	董事	2020 年 8 月 21 日	至今
陆学君	园区衡利	董事	2018 年 3 月 26 日	至今
陆学君	中衡衡利	董事	2018 年 4 月 9 日	至今
张延成	中衡咨询	董事长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至今
张延成	浙江咨询	董事	2017 年 12 月 18 日	至今
张延成	合意置地	董事	2020 年 8 月 21 日	至今
张延成	园区衡利	监事	2018 年 3 月 26 日	至今
张延成	中衡衡利	监事	2018 年 4 月 9 日	至今
张延成	中衡新业	执行董事	2019 年 7 月 2 日	至今
贝政新	国联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8 月	至今
贝政新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6 月 29 日
杨俊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2 月 29 日	2025 年 12 月 28 日
张浩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2 月 16 日	2027 年 12 月 12 日
廖晨	华造设计	董事	2016 年 11 月 20 日	至今
蒋文蓓	华造设计	董事	2020 年 8 月 21 日	至今
蒋文蓓	中衡幕墙	董事长	2016 年 11 月 7 日	至今
黄琳	新加坡子公司	董事	2020 年 5 月 25 日	至今
薛金海	合意置地	董事	2020 年 8 月 21 日	至今
路江龙	中衡幕墙	监事	2016 年 11 月 7 日	至今
路江龙	新加坡子公司	董事	2020 年 5 月 25 日	至今
谈丽华	中衡幕墙	董事	2016 年 11 月 7 日	至今
胡义新	中衡卓创	监事会主席	2021 年 4 月 13 日	至今

胡义新	浙江咨询	监事	2020年8月21日	至今
胡义新	中衡节能	董事	2020年8月21日	至今
胡义新	睿谷联衡	董事	2020年1月17日	至今
胡义新	境群规划	监事	2020年7月27日	至今
胡义新	中衡众创	执行董事	2020年5月11日	至今
胡义新	新加坡子公司	董事	2020年5月25日	至今
胡义新	衡星技术	执行董事	2020年9月4日	至今
胡义新	华中总部子公司	董事	2020年8月21日	至今
胡义新	园区合艺	董事	2020年8月21日	至今
胡义新	合意置地	董事	2020年8月21日	至今
胡义新	中衡新业	监事	2019年7月2日	至今
胡义新	衡兴物业	执行董事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胡义新	园区衡利	董事	2024年2月9日	至今
胡义新	中衡衡利	董事	2024年2月9日	至今
史明	园区规划	董事	2013年4月22日	至今
高霖	华中总部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年8月21日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确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披露的薪酬进行了审核。经审核，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决定，符合公司经营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薪酬合理；公司披露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其实际在公司领取的薪酬一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据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其在经营业绩考察后，由董事会审议并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1459.12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459.12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关于开展应收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入伙苏州元创紫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5、《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9、《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 10、《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1、《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2、《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13、《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4、《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的议案》 15、《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6、《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中衡设计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的议案》 17、《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中衡设计集团华中总部（湖北）有限公司提供最高 7000 万元担保额度的议案》 3、《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 6、《关于制定<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7、《关于制定<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关于修订<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关于修订<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关于修订<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2、《关于修订<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3、《关于修订<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4、《关于修订<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5、《关于修订<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6、《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关于制定<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5、《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签订 DK20240081 地块项目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冯正功	否	8	8	3	0	0	否	3
张谨	否	8	8	3	0	0	否	3
陆学君	否	8	8	3	0	0	否	3
张延成	否	8	8	7	0	0	否	0
高洪舟	否	8	8	7	0	0	否	0
韦文斌	否	8	8	3	0	0	否	2
贝政新	是	8	8	3	0	0	否	3
杨俊	是	8	8	3	0	0	否	3
张浩	是	8	8	3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张浩、贝政新、张延成
提名委员会	杨俊、冯正功、张浩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贝政新、杨俊、张谨
战略委员会	冯正功、张谨、陆学君、韦文斌、杨俊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2 月 2 日	1、《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一致同意会议审议事项，并同意提	无

		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4 月 21 日	1、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审议《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3、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 6、审议《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一致同意会议审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年 8 月 25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审议《关于制定<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订<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一致同意会议审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年 10 月 29 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一致同意会议审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8 月 25 日	1、审议《关于修订<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一致同意会议审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1 日	1、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一致同意会议审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年 10 月 29 日	1、审议《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一致同意会议审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2 月 23 日	1、审议《关于入伙苏州元创紫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一致同意会议审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8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5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43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技术人员	2,165
财务人员	34
行政人员	239
合计	2,43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59
本科	1,348
大专及以下	731
合计	2,43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薪酬设计按照公司经营理念和管理模式，遵照国家有关劳动人事法规、政策，制定与企业发展相适应的薪酬制度。为了体现薪酬制度的公平性、激励性与良性竞争，公司特实施绩效考核与薪酬挂钩的政策，具体遵循以下原则：（1）坚持各尽所能、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激励和约束相结合的原则；（2）坚持可持续发展原则，制定的薪酬方案为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规划服务。同时为了满足员工日益对福利多样化的需求趋势，最大限度的调动员工的工作热情，公司同时制定与薪酬体系相匹配的套餐式福利制度。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了让员工在专业技术能力、职业化素养等方面能有所提升，公司会根据不同需求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培训计划制定依据的原则为：（1）人员分层化、方法多样化、内容丰富化（2）结合业绩与工作表现，体现公平与激励。培训的形式主要包括内部培训（新员工培训、部门内部培训、专业技能或管理内训）、外派培训（公开课或研修交流）、员工个人继续教育。培训形式多样，线上线下兼备，培训资源通过内部信息化平台共享，搭建可持续发展的优质培训环境。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25.32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做出相关修改，该事项已 2024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总数 275,905,778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累计已回购股份数量 3,500,000 股，即以 272,405,77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7,240,577.8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权益分派已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实施完毕。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7,240,577.8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317,378.04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3.08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30,052,009.0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57,292,586.8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11.64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77,631,268.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77,631,268.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81,608,603.0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217.66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317,378.04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00,281,958.95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	------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条件已满足。除 4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1 名激励对象非因执行职务身故不符合行权条件，1 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为 B3，1 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为 C2，符合部分行权条件，其余 139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成就。141 名激励对象原共获授 247.9 万份股票期权，本次可行权数量为 243.1 万份。	详情见 2024 年 8 月 27 日发布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如下：根据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已届满且解锁条件已成就。	详情见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发布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相互制衡的有效机制。此外，公司根据实际情

况建立了满足公司管理需要的各种内控制度，涵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环节，包括人力资源管理、采购及付款、资产管理、预算管理、资金管理、重大投资、财务报告、合同管理、信息披露等，对公司日常经营或管理活动进行控制。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风险防控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通过建立《子公司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内控制度、向子公司委派董监事、完善重大事项报告及决策机制、组织绩效考核及内部审计等，对子公司的规范运作、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以及生产经营管理等事项进行管理和监督，进一步提升子公司经营管理和风险管理能力。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专门设立了“双碳技术研究中心”、“低碳建筑设计研究中心”，从事低碳绿色建筑、光伏建筑一体化 BIPV、节能环保的研发及设计。公司研发中心大楼是国内首个同时获得“绿色建筑三星级运营+健康建筑三星级运营+LEED 铂金级运营”的项目，并获得住建部组织评选的国内最权威、影响力最大的绿色建筑奖项——“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一等奖”。

公司在实施的城市更新、美丽乡村、生物医药、大健康、先进制造等项目中都充分运用绿色低碳设计理念，在相关建设过程中做到节能低碳，助力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的实现。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51.30	
其中：资金（万元）	55.30	其中，用于慈善捐赠 35.3 万元，助学帮困 20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96.00	公司大楼“衡艺空间”作为集创意设计、艺术展示于一体的优质公众展示科普平台，为大众展示美的文化享受，并每年为社会相关展示单位资助展示场地成本约 96 万元。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贯秉承以切实的行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支持社会公益事业的发展。多年来，公司在抗震救灾、助学扶贫帮困、社区志愿服务等方面积极承担社会责任，获“援建工作先进集体”、“苏州市对口援建四川绵竹先进集体”、“苏州工业园区最具社会责任感企业”等称号。公司也被授予“苏州工业园区 ESG 联盟发起单位”。

1、投资者保护方面

公司重视现代企业制度建设，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运作规范有序，内控制度不断健全完善，形成了一整套相互制衡、行之有效的内控制度体系，并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完善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水平，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加强与资本市场沟通互动，进一步做好信息披露义务，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改进。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股东的信息知情权。

公司在确保平稳运行的同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回报股东。公司 2019-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466,497,060.38 元，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132,173,104.12 元，合计分红金额（含税）为 598,670,164.50 元。有力地维护了公司股价稳定，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

2、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视员工为企业生存和发展最宝贵的资源，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努力为员工提供优越的工作环境，向员工提供针对性的专业培训，保障员工的各项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全面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时、足额为员工缴纳公积金、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切实维护了员工所拥有的各项合法利益。

公司建立了合理的薪酬福利体系和科学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遵循同工同酬、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的原则，对所有员工一视同仁。

公司注重员工的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注重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与培训，针对不同岗位每年定期为员工配备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和保护设施。对生产安全进行全面排查，有效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3、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注重与供应商、客户建立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合法权益的同时，充分尊重并维护供应商、客户的知识产权，严格保护其机密信息和专有信息，与之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不断完善采购流程与机制，建立公平、公正的评估体系，为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严格遵守并履行合同约定，以保证供应商的合理合法权益。

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视工程项目质量为生命线，严格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规定从事业务活动，为客户提供可以信赖的产品和各项服务。

4、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在开展主营业务（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工程监理及项目管理）时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节能减排、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各项规定、制度及要求，严把节能、环保的设计、监理关，在工程总承包业务中也贯彻落实相关节能、环保要求。

绿色建筑设计一直是公司传统优势业务领域，在业内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有关碳达峰、碳中和的发展战略，充分发挥自身在绿色建筑设计、节能减排、智慧建筑等领域的技术实力，积极推进低碳、绿色、节能减排等关键技术在城市规划与建筑领域的研究及应用，带动绿色建筑的升级换代，为社会提供碳减排、碳中和的绿色建筑及能源管理服务，助力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的实现。

5、社会公益事业

2024 年，集团全年纳税 1.37 亿，连续六年纳税额在 1.3 亿元以上。公司也荣获 2024 年度苏州工业园区企业社会责任“品质创新”领域突出表现奖！这是公司继 2021 年度最具社会责任感企业（和谐企业），2022、2023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建设“优秀案例”荣誉之后，在社会责任领域被授予的又一项荣誉。这一荣誉不仅是对公司在推动可持续发展和品质创新方面不懈努力的高度认可，也是历年来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助力区域品质发展的最佳见证。

作为全国首家获“绿色建筑三星级运营+健康建筑三星级运营+LEED 铂金级运营”标识认证的办公大楼，中衡设计集团以其自主设计、建造的研发中心大楼为载体，集结了休闲餐饮、健身娱乐、康体中心、创客空间、艺术展厅、实践基地等多种业态，既展现了现代绿色、健康建筑的样态，在为自己员工创造健康丰富的文化生活的同时，又充分挖掘办公大楼的社会功能潜力，广泛开展产教融合、产学研一体，实践教育基地、科学人文艺术讲座与活动，公司大楼“衡艺空间”作为集创意设计、艺术展示于一体的优质公众展示科普平台，为大众展示美的文化享受，并每年为社会相关展示单位资助展示场地成本约 96 万元。同时，利用自身在行业的业务优势与地位，中衡设计大楼定期举办学术讲座，邀请行业专家就最前沿的专业发展趋势进行交流，为广大师生提供近距离交流的机会，也是对大众的科普活动，社会效益显著。

6、党建工作

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一直在积极加强企业党建工作。截至目前，中共中衡设计集团党委党建工作卓有成效，创建了“衡党建”品牌。中衡设计“衡党建”建设，将党建与国家、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以及中衡设计的发展目标相结合，与生产、管理相结合，进行“融入式”党建。中衡设计的党员从成立之初 10 人发展到的目前 12 个支部，286 名党员。党建有力地引领了企业的发展，为企业在社会上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建设美丽乡村等提倡战略，为区域发展贡献力量。多年来致力于村庄环境整治、特色田园乡村规划设计，在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冯正功先生带领下，立足本土实践，将现代化设计理念与本土地域文化相结合，完成了如睢宁鲤鱼村、苏州黄埭村、苏州田肚浜村、吴江七都镇吴淞老街、徐州吕梁倪园村、苏州西巷村等多个特色田园乡村的规划设计，取得了丰硕的研究成果和实践成果。公司董事长冯正功先生于 2021 年获“江苏省乡村规划建设研究与实践突出贡献奖”。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建设美丽中国的关键举措。国务院总理李强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上作《政府工作报告》中介绍今年政府工作任务时提出，着力抓好“三农”工作，深入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作为有责任担当的现代设计集团，中衡设计集团将继续发挥自身的优势，为本省乡村规划事业继续贡献力量。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冯正功	注(1)	不适用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赛普成长	注(2)	不适用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冯正功	注(3)	不适用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正功承诺：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十。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此承诺。

注(2)：公司控股股东赛普成长承诺：“为保持本公司对公司控制权及公司战略决策、日常经营的相对稳定性，本公司所持有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两年内，除本公司股东或有的投资、理财等财务安排需减持一定比例股票外，本公司无其他减持意向，其中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本公司预计在锁定期满两年后且不违背限制条件下，针对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将根据《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相关法规的规定，通过上交所竞价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系统进行减持，并于减持前提前五个交易日通报公司，由公司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注(3)：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正功承诺：“为保持本人对公司控制权及公司战略决策、日常经营的相对稳定性，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两年内，除本人生活所需及或有的投资、理财等财务安排需减持一定比例股票外，本人无其他减持意向，其中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本人预计在锁定期满两年后且不违背限制条件下，针对本人持有的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将根据《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相关法规的规定，通过上交所竞价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系统进行减持，并于减持前提前五个交易日通报公司，由公司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无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无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无影响。

3、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斌、范翊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郑斌（8 年）、范翊（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分别收到江苏证监局《关于对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胡义新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江苏证监局对公司及董事会秘书胡义新给予警示函措施，上交所对公司及董事会秘书胡义新予以监管警示。公司已积极进行整改并已向江苏证监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相应的整改报告。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中标获得关联方宿迁新盛街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的新盛街片区改造项目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合同金额约为 1,550,402,600.00 元。在本项目中，公司主要负责项目的设计及管理工作，在本项目中的收益影响因素主要包括设计费（暂估 2,540.26 万元）及管理费酬金（暂估 2,500 万元），合计暂估 5,040.26 万元。（公告索引：http://static.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1-06-17/603017_20210617_3_mR1hwkEJ.pdf）。本报告期内，公司管理酬金实现 341.52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拟与宿迁产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发保理”或“保理商”）开展无追索权应收款保理业务，将对关联方宿迁新盛街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在《新盛街片区改造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项下未来形成的应收款总计 6000 万元转让给产发保理（根据应收款的形成节点分批实施），融资合计 6000 万元，保理融资使用费由新盛街文旅支付给产发保理。	http://static.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02-03/603017_20240203_ZP15.pdf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2,668.55	47,306.46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2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499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苏州赛普成长 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0	101,450,008	36.77	0	质押	44,100,00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冯正功	0	19,755,714	7.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谨	0	7,260,460	2.6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苏州广电传媒 集团有限公司	0	6,355,932	2.3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中衡设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 持股计划	0	5,429,948	1.97	0	无	0	其他
中衡设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专用证券 账户	0	3,500,000	1.27	0	无	0	其他
苏州市历史文 化名城发展集 团创业投资有 限公司	0	3,177,966	1.1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陆学君	0	3,042,964	1.1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廖晨	0	2,569,228	0.9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丹	0	2,424,100	0.8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苏州赛普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1,450,008	人民币普通股	101,450,008			
冯正功		19,755,714	人民币普通股	19,755,714			
张谨		7,260,460	人民币普通股	7,260,460			
苏州广电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6,355,932	人民币普通股	6,355,932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5,429,948	人民币普通股	5,429,948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苏州市历史文化名城发展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177,966	人民币普通股	3,177,966			

陆学君	3,042,964	人民币普通股	3,042,964
廖晨	2,569,228	人民币普通股	2,569,228
朱丹	2,424,100	人民币普通股	2,424,1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冯正功系赛普成长控股股东，冯正功与赛普成长系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苏州赛普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冯正功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27 日
主要经营业务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冯正功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赛普成长董事长、中衡卓创董事长、中衡咨询董事、苏州华造董事长、浙江咨询董事长、睿谷联衡董事长、园区规划院董事长、境群规划董事长、新加坡子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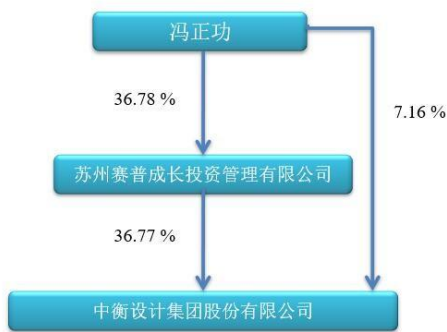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 年 2 月 23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按回购价格上限 10.00 元/股（含）进行测算，若全部以最高价回购，预计回购数量约为 3,000,000 股-6,00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2.17%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 6,000 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
回购用途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所回购股份将按照有关规定用于出售。

已回购数量(股)	3,500,000 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无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1249 号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衡设计）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衡设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衡设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商誉减值	
商誉减值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十九）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注释（十八）。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衡设计商	与商誉减值有关的审计程序包括： 1、我们评估及测试了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认定、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誉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657,891,993.98 元，商誉减值准备余额 527,488,429.00 元，商誉账面价值为 130,403,564.98 元。 管理层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果由管理层依据其聘任的外部评估师编制的相关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评估报告进行确定。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确定。折现现金流预测的编制涉及运用重大判断和估计，特别是确定预测期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营业毛利率、折现率等。 由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同时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3、通过参考行业惯例，评估了管理层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 4、通过将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和营业毛利率等关键输入值与过往业绩进行比较，审慎评价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 5、与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资产组的认定、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6、利用本所内部评估专家的工作，基于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价外部评估机构专家在评估资产组可回收价值时采用的方法、假设和关键参数； 7、通过对比上一年度的预测和本年度的业绩进行追溯性审核，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 8、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二)、收入确认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二十五）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注释（四十一）。 2024 年度，中衡设计公司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1,321,897,097.78 元， 采用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的收入为 1,232,594,783.97 元， 其中：建筑与规划设计类收入金额	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建筑与规划设计、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等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证明资料，复核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3、选取样本检查工程总承包项目预计总成本明细表，并复核其合理性、检查与实际发生成本相关的单据，复核合同履约进度、合同收入、合同成本及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780,378,724.05 元，工程总承包收入金额 207,904,220.18 元，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 244,311,839.74 元， 合计占中衡设计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93.24%，金额及比例均较为重大。 中衡设计公司结合业务特征，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在一段时间内完成履约义务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 按时段确认的收入涉及管理层对合同履约进度的重大判断和估计，该等估计受到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形势判断的影响，进而可能影响中衡设计公司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因此我们将采用在一段时间内完成履约义务确认的收入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费用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选取样本测试管理层作出的与合同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估计以及相关的依据和数据，评价其估计的准确性； 5、选取样本针对期末未完工项目实施现场查看，核实财务数据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6、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选取样本实施函证，以确认期末应收账款余额、项目合同履约进度； 7、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三）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九）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注释（四）。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衡设计合并财务报表应收账款余额 1,245,483,837.13 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 544,682,019.67 元，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1.31%。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 286,636,361.13 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	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复核相关的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有效性； 2、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评估管理层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 3、检查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模型，评估模型中重大假设和关键参数的合理性以及信用风险组合划分方法的恰当性；选取样本检查各个组合客户的信用记录、历史付款记录、期后回款、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对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预
--	---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额 246,234,450.76 元。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确定应收账款是否减值及估计减值金额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计的适当性； 4、获取管理层所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选取样本复核账龄，复核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5、选择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检查客户的信用情况、经营情况、期后收款等，分析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测试其可回收金额； 6、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核实其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中衡设计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衡设计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衡设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衡设计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

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衡设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衡设计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衡设计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324,254,334.65	401,191,151.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 2	486,731,453.24	406,162,615.6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 4	21,894,436.50	32,679,718.44
应收账款	七. 5	700,801,817.46	773,644,255.9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 8	28,441,808.68	18,799,899.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 9	54,265,959.77	63,919,896.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1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 6	231,487,503.26	336,329,041.3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 12	1,422,721.98	1,499,789.93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3	15,797,003.45	14,099,844.38
流动资产合计		1,865,097,038.99	2,048,326,211.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 16	1,570,675.72	3,027,240.85
长期股权投资	七. 17	83,075,867.33	70,255,119.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 19	246,292,360.52	140,807,034.16
投资性房地产	七. 20	52,633,428.58	55,304,010.46
固定资产	七. 21	356,466,308.22	372,749,625.44
在建工程	七. 22	171,219,764.54	136,019,327.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 25	7,998,008.69	12,555,081.52
无形资产	七. 26	218,374,682.74	226,312,517.4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 27	130,403,564.98	190,975,658.51
长期待摊费用	七. 28	1,494,172.57	3,964,184.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29	60,244,494.65	48,921,956.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30	94,087,018.52	83,042,111.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3,860,347.06	1,343,933,868.21
资产总计		3,288,957,386.05	3,392,260,080.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32	215,146,527.77	249,798,777.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 35		
应付账款	七. 36	854,434,155.44	876,804,385.81
预收款项	七. 37	3,515,799.52	1,096,947.85
合同负债	七. 38	268,663,136.11	303,979,558.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9	276,664,414.19	269,261,730.38
应交税费	七. 40	26,779,241.48	39,706,012.12
其他应付款	七. 41	92,943,294.14	96,129,259.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4,620,779.02	28,809,474.3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43	2,661,597.65	5,668,301.28
其他流动负债	七. 44	46,476,525.29	31,969,596.93
流动负债合计		1,787,284,691.59	1,874,414,570.3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 4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 47	5,536,010.50	8,375,852.7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 49	8,623,936.45	8,623,936.45
预计负债	七. 50		10,176,660.8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29	6,225,828.77	6,440,618.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385,775.72	33,617,068.44
负债合计		1,807,670,467.31	1,908,031,638.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 53	275, 905, 778. 00	275, 905, 778. 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 55	1, 003, 317, 820. 85	1, 010, 440, 804. 60
减：库存股	七. 56	44, 904, 331. 15	28, 718, 667. 27
其他综合收益	七. 57	-521, 925. 23	-1, 266, 288. 9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 59	137, 686, 864. 00	128, 701, 828. 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 60	91, 538, 954. 08	75, 415, 499. 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 463, 023, 160. 55	1, 460, 478, 954. 14
少数股东权益		18, 263, 758. 19	23, 749, 487. 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 481, 286, 918. 74	1, 484, 228, 441. 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 288, 957, 386. 05	3, 392, 260, 080. 13

公司负责人：冯正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义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王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1, 841, 664. 54	193, 014, 617. 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4, 474, 586. 67	355, 192, 096. 0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 184, 717. 10	25, 584, 588. 85
应收账款	十九. 1	481, 449, 675. 21	476, 751, 150. 1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 126, 723. 60	12, 731, 918. 19
其他应收款	十九. 2	378, 955, 450. 75	297, 450, 773. 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7, 497, 500. 00	50, 797, 500. 00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29, 599, 908. 71	334, 543, 907. 8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 422, 721. 98	1, 499, 789. 93
其他流动资产		3, 311, 462. 75	3, 294, 235. 61
流动资产合计		1, 651, 366, 911. 31	1, 700, 063, 077. 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 570, 675. 72	3, 027, 240. 85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506,226,533.25	578,479,243.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6,292,360.52	140,807,034.16
投资性房地产		52,633,428.58	55,304,010.46
固定资产		333,748,782.03	349,552,182.1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599,348.18	2,808,370.63
无形资产		54,444,704.34	57,495,126.0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99,330.68	2,067,676.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043,818.99	34,605,425.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293,933.83	35,634,080.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0,152,916.12	1,259,780,389.70
资产总计		2,951,519,827.43	2,959,843,466.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5,146,527.77	235,177,77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71,242,412.59	788,470,230.59
预收款项		3,239,380.57	1,096,947.85
合同负债		171,403,654.84	205,324,960.62
应付职工薪酬		215,473,326.98	195,022,837.78
应交税费		20,244,393.19	31,443,001.33
其他应付款		29,310,544.60	41,885,844.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40,289.08	1,628,984.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1,272.23	2,879,564.43
其他流动负债		28,300,190.68	12,401,258.64
流动负债合计		1,455,291,703.45	1,513,702,423.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908,758.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08,758.10	
负债合计		1,459,200,461.55	1,513,702,423.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5,905,778.00	275,905,77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3,349,096.08	1,030,472,079.83
减：库存股		44,904,331.15	28,718,667.2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686,864.00	128,701,828.21
未分配利润		100,281,958.95	39,780,024.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92,319,365.88	1,446,141,043.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51,519,827.43	2,959,843,466.83

公司负责人：冯正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义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王艳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1,334,532,831.43	1,729,508,445.6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334,532,831.43	1,729,508,445.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1,157,378,641.04	1,529,947,487.0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936,097,930.02	1,277,715,514.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3,021,566.85	14,081,915.8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64	121,131,240.95	136,890,616.96
研发费用	七.65	81,476,135.45	93,770,945.79
财务费用	七.66	5,651,767.77	7,488,493.54
其中：利息费用		9,484,861.23	9,676,712.76
利息收入		-4,363,091.05	-2,527,099.51
加：其他收益	七.67	4,294,644.30	8,938,581.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1,119,165.59	43,048,877.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		10,073,860.81	13,755,263.02

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70	5,879,853.88	-2,291,366.0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 71	-84,775,669.84	-83,510,634.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 72	-64,197,427.83	-27,780,185.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73	2,684,425.22	431,121.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159,181.71	138,397,352.90
加：营业外收入	七. 74	10,840,174.29	841,657.73
减：营业外支出	七. 75	2,358,247.17	5,043,736.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641,108.83	134,195,274.25
减：所得税费用	七. 76	15,661,959.80	23,451,382.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979,149.03	110,743,891.3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979,149.03	110,743,891.3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317,378.04	106,595,454.6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661,770.99	4,148,436.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4,363.68	-1,431,960.1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4,363.68	-1,431,960.1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4,363.68	-1,431,960.1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44,363.68	-1,431,960.1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723,512.71	109,311,931.1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061,741.72	105,163,494.4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61,770.99	4,148,436.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冯正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义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王艳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915,272,806.96	1,249,652,108.96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625,938,548.75	944,092,375.93
税金及附加		9,278,198.69	9,895,189.2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1,308,507.16	82,403,856.29
研发费用		57,898,660.07	68,489,627.15
财务费用		7,286,991.02	5,284,141.74
其中：利息费用		8,757,627.15	7,238,336.08
利息收入		-1,755,907.85	-2,036,551.27
加：其他收益		2,635,251.56	9,272,769.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90,347,303.88	79,661,470.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732,793.31	15,073,544.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47,212.39	-1,922,767.6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676,617.14	-37,145,874.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492,593.96	-83,588,897.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090.83	-33,559.3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477,367.17	105,730,060.01
加：营业外收入		243,728.62	434,864.62
减：营业外支出		606,400.03	771,820.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114,695.76	105,393,104.36
减：所得税费用		13,418,837.92	15,783,339.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695,857.84	89,609,765.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695,857.84	89,609,765.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5,695,857.84	89,609,765.3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2

公司负责人：冯正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义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王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5,538,153.50	1,793,850,404.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29,620,752.03	35,647,99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5,158,905.53	1,829,498,398.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6,929,815.60	876,447,716.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7,121,093.55	552,594,373.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762,414.41	106,732,071.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08,620,115.32	86,663,492.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0,433,438.88	1,622,437,65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725,466.65	207,060,744.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40,695.27	34,685,180.3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56,465.81	36,871,429.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95,387.14	1,058,808.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462,490,244.60	502,543,241.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082,792.82	575,158,659.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278,425.46	60,579,218.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4,568,929.60	30,100,6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2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522,796,425.88	512,130,659.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3,643,780.94	610,010,477.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560,988.12	-34,851,817.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5,000,000.00	379,256,42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000,000.00	379,954,42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9,000,000.00	402,408,558.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397,714.87	95,356,642.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847,500.00	2,880,460.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35,201,420.09	7,018,720.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599,134.96	504,783,920.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99,134.96	-124,829,499.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40,845.58	-1,432,684.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693,810.85	45,946,741.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3,224,673.51	327,277,931.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530,862.66	373,224,673.51

公司负责人：冯正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义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王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3,722,467.74	1,282,500,937.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97,911.50	24,897,28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4,920,379.24	1,307,398,222.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7,221,248.24	741,861,795.0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8,187,755.00	281,698,665.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303,235.56	63,773,471.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514,383.37	58,144,46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8,226,622.17	1,145,478,39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693,757.07	161,919,826.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66,416.37	33,404,580.3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409,575.42	51,100,836.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179.53	550,554.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364,112.97	292,157,032.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560,284.29	377,213,002.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8,187.61	4,801,385.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857,300.00	30,100,6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569,65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330,942.20	364,699,864.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326,429.81	450,171,500.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766,145.52	-72,958,497.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5,000,000.00	357,111,2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000,000.00	357,111,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5,000,000.00	341,784,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308,288.52	88,181,652.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82,342.07	2,672,227.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090,630.59	432,638,480.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90,630.59	-75,527,280.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18.10	-724.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166,537.14	13,433,324.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902,201.68	177,468,877.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735,664.54	190,902,201.68

公司负责人：冯正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义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王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5,905,778.00				1,010,440,804.60	28,718,667.27	-1,266,288.91		128,701,828.21		75,415,499.51		1,460,478,954.14	23,749,487.20	1,484,228,441.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5,905,778.00				1,010,440,804.60	28,718,667.27	-1,266,288.91		128,701,828.21		75,415,499.51		1,460,478,954.14	23,749,487.20	1,484,228,441.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22,983.75	16,185,663.88	744,363.68		8,985,035.79		16,123,454.57		2,544,206.41	-5,485,729.01	-2,941,522.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4,363.68				51,317,378.04		52,061,741.72	3,661,770.99	55,723,512.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22,983.75	16,185,663.88							-23,308,647.63		-23,308,647.6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6,701.07								276,701.07		276,701.07
4.其他					-7,399,684.82	16,185,663.88							-23,585,348.70		-23,585,348.70
（三）利润分配									8,985,035.79		-35,193,923.47		-26,208,887.68	-9,147,500.00	-35,356,387.68
1.提取盈余公积									8,985,035.79		-8,985,035.7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208,887.68		-26,208,887.68	-9,147,500.00	-35,356,387.68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5,905,778.00				1,003,317,820.85	44,904,331.15	-521,925.23		137,686,864.00		91,538,954.08	1,463,023,160.55	18,263,758.19	1,481,286,918.74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5,905,778.00				1,001,638,198.42	49,493,429.60	165,671.27		119,740,851.67		60,552,754.78		1,408,509,824.54	28,868,446.75	1,437,378,271.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5,905,778.00				1,001,638,198.42	49,493,429.60	165,671.27		119,740,851.67		60,552,754.78		1,408,509,824.54	28,868,446.75	1,437,378,271.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02,606.18	-20,774,762.33	-1,431,960.18		8,960,976.54		14,862,744.73		51,969,129.60	-5,118,959.55	46,850,170.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31,960.18				106,595,454.67		105,163,494.49	4,148,436.70	109,311,931.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02,606.18	-20,774,762.33							29,577,368.51	-1,702,000.00	27,875,368.5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8,000.00	98,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463,560.74								15,463,560.74		15,463,560.74
4. 其他					-6,660,954.56	-20,774,762.33							14,113,807.77	-1,800,000.00	12,313,807.77
（三）利润分配									8,960,976.54	-91,732,709.94		-82,771,733.40	-7,565,396.25		-90,337,129.65
1. 提取盈余公积									8,960,976.54	-8,960,976.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2,771,733.40		-82,771,733.40	-7,565,396.25		-90,337,129.6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5,905,778.00				1,010,440,804.60	28,718,667.27	-1,266,288.91		128,701,828.21		75,415,499.51		1,460,478,954.14	23,749,487.20	1,484,228,441.34

公司负责人：冯正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义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王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5,905,778.00				1,030,472,079.83	28,718,667.27			128,701,828.21	39,780,024.58	1,446,141,043.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5,905,778.00				1,030,472,079.83	28,718,667.27			128,701,828.21	39,780,024.58	1,446,141,043.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22,983.75	16,185,663.88			8,985,035.79	60,501,934.37	46,178,322.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695,857.84	95,695,857.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22,983.75	16,185,663.88					-23,308,647.6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6,701.07						276,701.07
4．其他					-7,399,684.82	16,185,663.88					-23,585,348.70
（三）利润分配									8,985,035.79	-35,193,923.47	-26,208,887.68
1．提取盈余公积									8,985,035.79	-8,985,035.7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208,887.68	-26,208,887.68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5,905,778.00				1,023,349,096.08	44,904,331.15			137,686,864.00	100,281,958.95	1,492,319,365.88

项目	2023 年度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5,905,778.00				1,021,669,473.65	49,493,429.60			119,740,851.67	41,902,969.17	1,409,725,642.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5,905,778.00				1,021,669,473.65	49,493,429.60			119,740,851.67	41,902,969.17	1,409,725,642.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02,606.18	-20,774,762.33			8,960,976.54	-2,122,944.59	36,415,400.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609,765.35	89,609,765.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02,606.18	-20,774,762.33					29,577,368.5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463,560.74						15,463,560.74
4．其他					-6,660,954.56	-20,774,762.33					14,113,807.77
（三）利润分配									8,960,976.54	-91,732,709.94	-82,771,733.40
1．提取盈余公积									8,960,976.54	-8,960,976.5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2,771,733.40	-82,771,733.4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5,905,778.00				1,030,472,079.83	28,718,667.27			128,701,828.21	39,780,024.58	1,446,141,043.35

公司负责人：冯正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义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王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概况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衡设计”或“公司”或“本公司”），系由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区设计”或“公司”）于2015年8月17日工商变更为现名称。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8450681。所属行业为专业设计服务业。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系于2011年9月28日由苏州工业园区赛普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冯正功等47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4]1334号文《关于核准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4年12月22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1,500万股，并于2014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根据2015年3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5年4月8日公司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000.00元，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0,0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基准日期为2015年4月24日，转增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0,000.00元。2015年5月15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114035号《验资报告》。2015年5月5日，公司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于2015年6月8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实施股权激励的相关议案，以及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5年6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规定，公司于2015年6月9日向张谨、詹新建等91名激励对象授予人民币普通股（A股）2,34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授予价格为18.96元，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340,000.00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2,340,000.00元。

2015年6月24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114425号《验资报告》。2015年8月4日，公司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201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16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22,340,000.00元，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2,34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基准日期为2016年6月2日，转增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4,680,000.00元。2016年6月20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资本公积转增的注册资本及实

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苏公 W[2016]B097《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实施股权激励的相关议案，以及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规定，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7 日向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控股子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及控股子公司核心骨干共 23 名激励对象授予人民币普通股（A 股）48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授予价格为 9.22 元，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80,000.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5,160,000.00 元。

2016 年 6 月 22 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股权激励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苏公 W[2016]B098《验资报告》

根据 201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对因激励对象离职或公司业绩考核未达到要求，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部分进行回购并注销。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回购并注销已授出未解锁的 1,460,000 股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为 243,700,000.00 元。2016 年 8 月 9 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份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苏公 W[2016]B131 号《验资报告》。2016 年 9 月 5 日，公司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和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 [2016]1351 号文《关于核准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41,818,181 股新股。根据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以及网下有效申购报价结果，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8.88 元，发行股份数为 31,673,728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7,999,984.64 元。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5,373,728.00 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 275,373,728.00 元。2016 年 8 月 24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5911 号《验资报告》。2016 年 11 月 4 日，公司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 2017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及 2017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对因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部分进行回购并注销。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回购并注销已授出未解锁的 84,000 股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至 275,289,728.00 元。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

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及 2018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对因 激励对象离职或公司业绩考核未达到要求，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部分进行回购并注销。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回购并注销已授出未解锁的 111,000 股限制性股票，其中回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100,000 股，每股回购价格为 9.48 元，减少股本人民币 100,0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848,000.00 元；回购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11,000 股，每股回购价格为 9.22 元，减少股本人民币 11,0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90,420.00 元。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及 2018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对因激励对象离职或公司业绩考核未达到要求，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 股票部分进行回购并注销。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回购并注销已授出未解锁的 64,000 股限制性股票，其中回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64,000 股，每股回购价格为 9.48 元，减少股本人民币 64,0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542,720.00 元。

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对因激励对象离职或公司业绩考核未达到要求，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部分进行回购并注销。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回购并注销已授出未解锁的 178,000 股限制性股票，每股回购价格为 4.902 元，减少股本人民币 178,0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694,556.00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及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第一个行权期申请行权的激励对象共计 157 名，行权股份数量合计 150.74 万份，行权价格 9.255 元，公司收到行权款项人民币 13,950,987.00 元，计入股本金额人民币 1,507,4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金额 12,443,587.00 元。本次期权行权出资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苏公 W(2020)B063 号”验资报告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条件成就及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第二个行权期申请行权的激励对象共计 32 名，行权股份数量合计 36.36 万份，行权价格 9.255 元，公司收到行权款项人民币 3,365,118.00 元，计入股本金额人民币 363,6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金额人民币 3,001,518.00 元。本次期权行权出资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苏公 W(2020)B082 号”验资报告。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条件成就及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以及2021年6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满足，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行权价格8.63元，实际行权人数166名，共计行权1,707,000股，公司收到行权款项人民币14,731,410.00元，计入股本金额人民币1,707,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金额人民币13,024,410.00元。本次期权行权出资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苏公 W(2021)B070 号”验资报告。

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1年11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同意注销已授出未解锁的股权激励股份共计22.795万股，涉及股权激励对象5人。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完成注销及工商变更登记。

2022年5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2年6月13日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对应未转让的回购股份238.10万股。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完成注销及工商变更登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275,905,778.00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5,373,728.00元；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111号；总部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111号。本公司经营范围为：国内外各类民用建设项目及工业工程项目的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及所需建筑材料和设备的采购和销售；开发区规划与建设咨询；城市规划咨询、市政设计、景观与园林设计；软件研发；图文设计与制作；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母公司苏州赛普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普成长）直接持有本公司36.77%的股权，自然人冯正功直接持有本公司7.16%的股权，并通过本公司的母公司赛普成长间接持有本公司13.53%的股权。自然人冯正功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20.69%的股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以下简称
中衡设计集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衡咨询
苏州工业园区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园区规划
境群规划设计顾问（苏州）有限公司	境群规划
中衡卓创（重庆）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卓创设计
昆明卓创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昆明卓创
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华造设计
中衡设计集团苏州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中衡节能

子公司名称	以下简称
中衡设计集团苏州幕墙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中衡幕墙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咨询
北京睿谷联衡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睿谷联衡
苏州中衡众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衡众创
中衡设计集团华中总部（湖北）有限公司	中衡华中
武汉市长江新区中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湖北长江
中衡设计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衡建设
ARTS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PTE. LTD.	中衡新加坡
ARTS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SDN. BHD.	中衡马来西亚
苏州衡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衡星科技
中衡新业（徐州）建设有限公司	中衡新业
中衡精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中衡精数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4）收入”、“七、（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中衡新加坡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公司对除已单项计提减值准备以外的应收票据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商业承兑汇票组合与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对除已单项计提减值准备以外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划分为建筑设计业务组合、工程总包业务组合、监理及项目管理业务组合、存在担保物的应收账款组合，合并关联方等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对除已单项计提减值准备以外的其他应收款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组合、外部单位往来组合，合并关联方组合、员工借款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 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 适用 ☒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

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5	5.00	4.75~2.11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00	15.8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70 年	按土地使用权的法定可使用年限
软件	2 年	按软件的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度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将子公司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商标权定义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获取商标权系浙江咨询于 2017 年 6 月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其商标权作为购买日评估的可辨认资产按公允价值入账所致。
判断依据：考虑到浙江咨询可以在商标权保护期届满时以较低的手续费申请延期，而且根据业务生命周期、市场状况等综合判断，该等商标权将在不确定的期间内为浙江咨询带来经济利益。本期末，公司对该项商标权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确定该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研究开发直接投入费用主要指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人工、费用等；相关折旧摊销费主要指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房屋等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于研发活动的软件、专利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的摊销费用。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公司为了激励员工发挥其潜能，更好地为企业创造价值，制定利润分享和奖金计划。公司根据其经济效益增长的实际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利润分享和奖金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确认相关的职工薪酬：

- （1）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因利润分享计划或奖金计划所产生的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 a. 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企业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
- b. 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
- c. 过去的惯例为企业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公司将利润分享和奖金计划作为费用处理（或根据相关准则，作为资产成本的一部分），借记相关成本费用，贷记相关职工薪酬科目。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

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建筑与规划设计咨询业务、EPC 工程总承包、工程监理及项目管理业务。

（1）建筑与规划设计咨询业务

由于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履约进度按照产出法确定，具体以公司已提交并经客户或第三方验收的工作成果作为产出。

（2）EPC 工程总承包

由于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履约进度按照投入法确定，具体以公司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3）工程监理及项目管理业务

由于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履约进度按照产出法确定，具体以经业主确认的已完成工作量占合同约定总额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九）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无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无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6、9、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境外税率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5
中衡设计集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25
中衡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
ARTS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PTE. LTD.	适用境外所在国税率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收到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05197，有效期三年。本期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造设计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收到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2016426，有效期三年。本期华造设计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咨询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收到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3009904，有效期三年。本期浙江咨询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4、公司控股子公司卓创设计经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以《国家鼓励类产业确认书》（编号：[内]鼓励类确认[2013]377 号）认定为从事国家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 年第 23 号）相关规定，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5、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衡咨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收到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11223，有效期三年。本期中衡设计集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4,987.00	69,538.53
银行存款	273,828,985.19	394,188,441.56
其他货币资金	50,390,362.46	6,933,170.97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24,254,334.65	401,191,151.0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2,317,963.41	45,311,917.89

其他说明：

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6,731,453.24	406,162,615.65	/
其中：			
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486,731,453.24	406,162,615.65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86,731,453.24	406,162,615.6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33,808.10	31,390,130.15
商业承兑票据	17,860,628.40	1,289,588.29
合计	21,894,436.50	32,679,718.4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14,250,000.00
合计		14,250,000.00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991,808.10	100.00	1,097,371.60	4.77	21,894,436.50	32,786,299.56	100.00	106,581.12	0.33	32,679,718.44
其中：										
合计	22,991,808.10	/	1,097,371.60	/	21,894,436.50	32,786,299.56	/	106,581.12	/	32,679,718.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无风险组合	4,033,808.10			
账龄组合	18,958,000.00	1,097,371.60	5.79	
合计	22,991,808.10	1,097,371.6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581.12	990,790.48				1,097,371.60
合计	106,581.12	990,790.48				1,097,371.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73,576,245.53	568,906,831.19
1 年以内小计	473,576,245.53	568,906,831.19
1 至 2 年	239,077,725.93	164,474,541.42
2 至 3 年	99,223,079.85	141,998,282.4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7,311,555.07	203,040,357.08
4 至 5 年	162,653,102.29	90,207,022.11
5 年以上	153,642,128.46	78,036,432.49
合计	1,245,483,837.13	1,246,663,466.7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6,636,361.13	23.01	246,234,450.76	85.90	40,401,910.37	313,565,087.30	25.15	245,528,645.58	78.30	68,036,441.7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8,847,476.00	76.99	298,447,568.91	31.13	660,399,907.09	933,098,379.47	74.85	227,490,565.28	24.38	705,607,814.19
其中：										
合计	1,245,483,837.13	/	544,682,019.67	/	700,801,817.46	1,246,663,466.77	/	473,019,210.86	/	773,644,255.9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恒大系地产公司	96,651,733.23	88,151,626.57	91.21	根据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坏账
融创系地产公司	79,024,302.55	62,735,626.14	79.39	根据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坏账
其他系公司	110,960,325.35	95,347,198.05	85.93	根据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坏账
合计	286,636,361.13	246,234,450.76	85.9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建筑设计业务组合	641,557,378.90	235,939,166.81	36.78
工程总包业务组合	181,113,044.74	37,590,306.07	20.76
监理及项目管理业务组合	120,642,859.07	16,259,284.57	13.48
其他业务组合	1,593,932.45	124,846.62	7.83
以担保物担保的应收账款	13,940,260.84	8,533,964.84	61.22
合计	958,847,476.00	298,447,568.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5,528,645.58	6,744,984.62	-4,440,651.69			247,832,978.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7,490,565.28	71,420,502.63	-646,673.48	-1,415,353.27		296,849,041.16
合计	473,019,210.86	78,165,487.25	-5,087,325.17	-1,415,353.27		544,682,019.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15,353.2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403,283,676.79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7.0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65,237,300.54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44,920,856.99	13,433,353.73	231,487,503.26	357,750,656.31	21,421,614.96	336,329,041.35
合计	244,920,856.99	13,433,353.73	231,487,503.26	357,750,656.31	21,421,614.96	336,329,041.3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4,920,856.99	100.00	13,433,353.73	5.48	231,487,503.26	357,750,656.31	100.00	21,421,614.96	5.99	336,329,041.35
其中：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44,920,856.99	100.00	13,433,353.73	5.48	231,487,503.26	357,750,656.31	100.00	21,421,614.96	5.99	336,329,041.35
合计	244,920,856.99	/	13,433,353.73	/	231,487,503.26	357,750,656.31	/	21,421,614.96	/	336,329,041.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工程总承包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44,920,856.99	13,433,353.73	5.48
合计	244,920,856.99	13,433,353.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工程总承包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1,421,614.96		7,988,261.23			13,433,353.73	
合计	21,421,614.96		7,988,261.23			13,433,353.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4,909,006.03	87.58	13,437,300.19	71.48
1 至 2 年	1,990,161.44	7.00	2,203,793.99	11.72
2 至 3 年	755,286.49	2.66	2,271,495.92	12.08
3 年以上	787,354.72	2.76	887,309.10	4.72
合计	28,441,808.68	100.00	18,799,899.2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7,662,371.68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2.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4,265,959.77	63,919,896.00
合计	54,265,959.77	63,919,896.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547,060.71	18,524,258.64
1 年以内小计	20,547,060.71	18,524,258.64
1 至 2 年	9,521,323.44	11,086,357.00
2 至 3 年	9,649,803.29	34,287,494.02
3 年以上	59,386,255.48	35,528,178.87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99,104,442.92	99,426,288.53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16,800,581.31	12,896,495.93
投标及其他保证金	8,384,873.64	11,519,649.33
履约保证金	19,158,717.99	22,113,288.83
外部单位往来	45,684,803.72	46,379,624.18

员工借款	9,075,466.26	6,517,230.26
合计	99,104,442.92	99,426,288.53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1,409,251.81		24,097,140.72	35,506,392.53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524,191.24		2,193,552.45	10,717,743.69
本期转回	-11,026.41			-11,026.41
本期转销			-1,374,626.66	-1,374,626.66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9,922,416.64		24,916,066.51	44,838,483.1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097,140.72	2,193,552.45		-1,374,626.66		24,916,066.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409,251.81	8,524,191.24	-11,026.41			19,922,416.64
合计	35,506,392.53	10,717,743.69	-11,026.41	-1,374,626.66		44,838,483.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374,626.6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 33,620,813.80 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3.9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9,587,055.02 元。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422,721.98	1,499,789.93
合计	1,422,721.98	1,499,789.93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3,121,142.52	9,600,017.58
预缴企业所得税	2,322,271.23	4,129,105.39
预缴增值税		176,867.91
定期存款利息	353,589.70	193,853.50
合计	15,797,003.45	14,099,844.38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员工住房福利借款	1,570,675.72		1,570,675.72	3,027,240.85		3,027,240.85	2.75%
合计	1,570,675.72		1,570,675.72	3,027,240.85		3,027,240.85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中马联衡	10,843,588.79			-789,264.95						10,054,323.84	
光辉城市	6,713,977.21			112,316.16		231,943.23				7,058,236.60	
园测信科	46,459,057.08			10,409,742.10						56,868,799.18	
中 衡 新 城 (重庆)	1,196,685.42		-874,278.90						-322,406.52		
苏州衡燃	5,041,810.61	3,626,000.00		341,067.50						9,008,878.11	
COMPANY SHINGHAI ISOZAKI ARATA		85,629.60								85,629.60	
小计	70,255,119.11	3,711,629.60	-874,278.90	10,073,860.81		231,943.23			-322,406.52	83,075,867.33	
合 计	70,255,119.11	3,711,629.60	-874,278.90	10,073,860.81		231,943.23			-322,406.52	83,075,867.33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6,292,360.52	140,807,034.16
合计	246,292,360.52	140,807,034.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4 年 7 月 1 日，苏州工业园区苏优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召开全体合伙人会议，包含公司在内的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对合伙企业进行解散清算。本年度，合伙企业宣告分配金额 2,934,197.97 元，公司实际收到返还本金 2,910,008.11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解散清算已完成。

(2) 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入伙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入伙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000 万元的财产份额，成为其有限合伙人。本年公司实缴出资 100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完成实缴出资 4000 万元。

(3) 2024 年 2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入伙苏州元创紫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4,396.40 万元入伙苏州元创紫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6,000 万元的财产份额，成为其有限合伙人。本年公司实缴出资 9,997.5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完成实缴出资 9,997.50 万元。

(4) 2024 年 6 月，公司与自然人“付涛”、“苏州捷云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共同签订《苏州捷云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约定公司以货币认缴 20.91 万元取得苏州捷云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4512%股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货币出资 88.23 万元。

(5) 本年度，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次宣告分配收益与返还投资成本，公司收到前述收益与返本合计金额 4,688,684.21 元。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5,932,331.77			85,932,331.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5,932,331.77			85,932,331.7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0,628,321.31			30,628,321.31
2. 本期增加金额	2,670,581.88			2,670,581.88
（1）计提或摊销	2,670,581.88			2,670,581.88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3,298,903.19			33,298,903.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633,428.58			52,633,428.58
2. 期初账面价值	55,304,010.46			55,304,010.4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56,466,308.22	372,749,625.4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56,466,308.22	372,749,625.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EMC 合同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8,126,406.54		46,206,613.65	17,489,645.33	6,588,117.24	2,732,238.84	531,143,021.60
2. 本期增加金额			435,288.50	777,090.07	153,258.91	4,023,008.87	5,388,646.35
(1) 购置			435,288.50	777,090.07	153,258.91		1,365,637.48
(2) 在建工程转入						4,023,008.87	4,023,008.8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477,004.30	545,556.90			8,022,561.20
(1) 处置或报废			7,477,004.30	545,556.90			8,022,561.20
4. 期末余额	458,126,406.54		39,164,897.85	17,721,178.50	6,741,376.15	6,755,247.71	528,509,106.7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5,928,421.57		33,357,415.44	11,895,425.75	4,491,243.40	2,720,890.00	158,393,396.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3,340,559.96		3,896,932.19	1,947,899.55	892,221.25	213,658.62	20,291,271.57
(1) 计提	13,340,559.96		3,896,932.19	1,947,899.55	892,221.25	213,658.62	20,291,271.57
3. 本期减少金额			6,124,405.25	517,463.95			6,641,869.20
(1) 处置或报废			6,124,405.25	517,463.95			6,641,869.20
4. 期末余额	119,268,981.53		31,129,942.38	13,325,861.35	5,383,464.65	2,934,548.62	172,042,798.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8,857,425.01		8,034,955.47	4,395,317.15	1,357,911.50	3,820,699.09	356,466,308.22
2. 期初账面价值	352,197,984.97		12,849,198.21	5,594,219.58	2,096,873.84	11,348.84	372,749,625.4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7,645,097.23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31 日与杭州黄龙洞股份经济合作社（代理人：杭州紫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房屋预约转让协议》，购买了位于杭州市古墩路与申花路交叉口西北角紫金广场 A 座七层的房产。该房产建筑面积 1,386.43 平方米。浙江咨询现持有该房产的目的为自用，房产证正在处于等待转让方办理登记手续的状态。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1,219,764.54	136,019,327.53
工程物资		
合计	171,219,764.54	136,019,327.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常山皮尔轴承 EMC 项目				4,023,008.87		4,023,008.87
徐州办公楼建造	508,521.32		508,521.32	236,507.29		236,507.29
华中研发新大楼建造	170,711,243.22		170,711,243.22	131,759,811.37		131,759,811.37
合计	171,219,764.54		171,219,764.54	136,019,327.53		136,019,327.5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常山皮尔轴承 EMC 项目		4,023,008.87		4,023,008.87								
徐州办公楼建造	60,000,000.00	236,507.29	272,014.03			508,521.32	0.85					
华中研发新大楼建造	249,621,868.00	131,759,811.37	38,951,431.85			170,711,243.22	68.39	68.39	998,616.86			自有/银行借款
合计		136,019,327.53	39,223,445.88	4,023,008.87		171,219,764.54	/	/	998,616.86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468,204.90	23,468,204.90
2. 本期增加金额	7,408,998.59	7,408,998.59
— 新增租赁	7,408,998.59	7,408,998.59
3. 本期减少金额	19,117,318.99	19,117,318.99
— 处置	19,117,318.99	19,117,318.99
4. 期末余额	11,759,884.50	11,759,884.5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913,123.38	10,913,123.38
2. 本期增加金额	5,032,386.29	5,032,386.29
(1) 计提	5,032,386.29	5,032,386.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83,633.86	12,183,633.86

(1) 处置	12,183,633.86	12,183,633.86
4. 期末余额	3,761,875.81	3,761,875.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998,008.69	7,998,008.69
2. 期初账面价值	12,555,081.52	12,555,081.5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7,657,312.98	10,052,300.00	33,485,222.70		301,194,835.68
2. 本期增加 金额			151,283.18		151,283.18
(1) 购置			151,283.18		151,283.1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7,657,312.98	10,052,300.00	33,636,505.88		301,346,118.8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3,367,016.35		31,515,301.91		74,882,318.26
2. 本期增加金额	6,475,497.60		1,613,620.26		8,089,117.86
(1) 计提	6,475,497.60		1,613,620.26		8,089,117.8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9,842,513.95		33,128,922.17		82,971,436.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7,814,799.03	10,052,300.00	507,583.71		218,374,682.74
2. 期初账面价值	214,290,296.63	10,052,300.00	1,969,920.79		226,312,517.4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卓创设计	535,497,766.57					535,497,766.57
华造设计	65,428,664.63					65,428,664.63
浙江咨询	56,965,562.78					56,965,562.78
合计	657,891,993.98					657,891,993.9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卓创设计	415,238,070.32	33,108,048.57				448,346,118.89
华造设计	33,318,368.44	7,755,693.36				41,074,061.80
浙江咨询	18,359,896.71	19,708,351.60				38,068,248.31
合计	466,916,335.47	60,572,093.53				527,488,429.00

(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卓创设计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使用权资产净值	不适用	是
华造设计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使用权资产净值	不适用	是
浙江咨询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	不适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合并卓创设计形成的商誉

公司2015年9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5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于2015年11月12日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及关于签署《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之股权购买协议》等相关的议案。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9,800.00万元人民币（包括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作为收购柏疆红、卢菁及张权三位自然人持有的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价款。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为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于2015年10月27日出具了《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涉及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15】第2049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止，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全部股东权益的评估值为59,966.64万元人民币。

2015年10月27日，公司与柏疆红、卢菁、张权签署了《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之股权购买协议》，约定本公司按卓创设计整体评估值59,966.64万元为作价依据，向卓创设计原股东柏疆红、卢菁、张权支付59,800.00万元股权转让款购买其所持有的卓创设计100%股权。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卓创设计100%的股权。卓创设计原股东放弃对本次股权收购中所可能涉及的任何优先购买权。2015年11月2日，公司向柏疆红、卢菁、张权预付了3,000万元股权转让款；2015年11月11日，公司向柏疆红、卢菁、张权预付了2,980万元股权转让款；2015年11月30日，公司向柏疆红、卢菁、张权支付了10,000万元股权转让款。2015年11月30日，卓创设计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2015年12月1日，公司向柏疆红、卢菁、张权支付了14,518万元股权转让款。

至此，公司累计支付了30,498万元股权转让款，占全部股权转让款的51%。公司自2015年12月起将卓创设计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公司将合并成本598,000,000.00元与购买日按照持股比例100%计算的应享有卓创设计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62,502,233.43元之间的差额535,497,766.57元确定为商誉。

(2) 企业合并华造设计形成的商誉

2016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之股权购买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顾柏男、祖刚等30名自然人（以下合称“华造设计原股东”）签订《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之股权购买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购买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向华造设计原股东支付78,199,428.00元购买其所持有的华造设计合计65.16619%股权。股权交易对价参考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6)第2033号《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涉及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

2016年11月7日，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的51%即39,881,708.28元至华造设计原股东所指定的账户，并于同日签订了《股权转让确认书》。

2016年11月24日，华造设计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将华造设计自2016年11

月起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公司将合并成本 78,199,428.00 元与购买日按照持股比例 65.16619%计算的应享有华造设计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 12,770,763.37 元之间的差额 65,428,664.63 元确定为商誉。

(3) 企业合并浙江咨询形成的商誉

2017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之股权购买协议〉的议案》及《关于拟 使用“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收购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5%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高洪舟、钱学军等 17 名自然人（以下 合称“浙江咨询原股东”）签署《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之股权购买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购买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向浙江咨询原股东支付 93,600,000.00 元购买其所持有的浙江咨询合计 65%股权。股权交易对价参考江 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咨评报字（2017）第 2013 号《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涉及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 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

公司依照股权购买协议的约定于 2017 年 5 月 4 日合计支付了约定股权转让款的 51%合计 4,773.60 万元 2017 年 5 月 2 日浙江咨询完成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将浙江咨询自 2017 年 5 月起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公司将合并成本 93,600,000.00 元与购买日按照持股比例 65%计算的应享有浙 江咨询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 36,634,437.22 元之间的差额 56,965,562.78 元确定为商誉。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公司期末对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卓创设计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回收金额参考利用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25）第 9038 号《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中衡卓创（重庆）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

项目	卓创设计
期末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价值	548,352.32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价值	535,497,766.57
期末包含商誉资产组的价值	536,046,118.89
期末包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87,700,000.00
期末包含商誉资产组的减值余额	448,346,118.8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余额	448,346,118.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减值余额	

(2)华造设计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回收金额参考利用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25）第 9040 号《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

项目	华造设计
期末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价值	829,119.49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价值	65,428,664.63
期末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价值	34,968,242.89
期末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价值	101,226,027.01
期末包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8,200,000.00
期末包含商誉资产组的减值余额	63,026,027.0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余额	41,074,061.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减值余额	21,951,965.21

(3)浙江咨询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回收金额参考利用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25）第 9041 号《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

项目	浙江咨询
期末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价值	27,927,208.51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价值	56,965,562.78
期末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价值	30,673,764.57
期末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价值	115,566,535.86
期末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7,000,000.00
期末包含商誉资产组的减值余额	58,566,535.8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余额	38,068,248.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减值余额	20,498,287.55

(4) 重要假设及依据

- ①、持续经营假设：假设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的资产资源条件下，在可预见的未来经营期限内，其生产经营业务可以合法地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其经营状况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②、假设国家现行有关法律、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政策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不利变化，亦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影响。
- ③、假设资产组所在地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财税政策无重大变化，信贷政策、利率、汇率等金融政策基本稳定。
- ④、假设资产组的经营者合法合规、勤勉尽职地履行其经营管理职能，不会出现严重影响企业发

展或损害股东利益情形，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

⑤、假设资产组各项业务相关经营资质在有效期届满后能顺利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批并持续有效。

⑥、假设资产组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性方面保持一致。

(5) 关键参数

①、卓创设计包含商誉的资产组预测期为 2025 年至 2029 年，后续为稳定期；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分别为：-2.89%、-2.00%、3.00%、3.00%、3.00%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

利润率：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折现率（税前）为：14.27%

②、华造设计包含商誉的资产组预测期为 2025 年至 2029 年，后续为稳定期；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分别为：-3.39%、-1.43%、2.90%、2.82%、2.74%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

利润率：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折现率（税前）为：13.27%

③、浙江咨询包含商誉的资产组预测期为 2025 年至 2029 年，后续为稳定期；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分别为：4.53%、0.97%、0.96%、0.95%、0.94%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

利润率：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折现率（税前）为：11.59%

(3).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1) 中衡卓创(重庆)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原股东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卓创设计原股东柏疆红、卢菁、张权承诺卓创设计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现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500 万元、5,100 万元与 5,700 万元。(净利润均以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截止 2017 年度末,卓创设计已累计完成业绩 17,456.49 万元。

(2) 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原股东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华造设计原股东顾柏男、祖刚等 30 名自然人承诺华造设计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实现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150 万元、1,200 万元与 1,250 万元。(净利润均以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截止 2018 年度末,华造设计已累计完成业绩 4,060.25 万元。

(3)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原股东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浙江咨询原股东承诺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实现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000 万元、1,200 万元与 1,440 万元。(净利润均以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截止 2019 年度末,浙江咨询已累计完成业绩 4,038.64 万元。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园区消防队停车场	30,000.12		9,999.96		20,000.16
公司自有办公楼装修	294,621.15		294,621.15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146,594.08	383,564.04	1,192,955.27	1,229,632.74	1,107,570.11
员工福利借款利息摊销	492,969.22		126,366.92		366,602.30
合计	3,964,184.57	383,564.04	1,623,943.30	1,229,632.74	1,494,172.57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8,486,324.33	42,415,442.94	240,331,827.88	35,416,410.6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6,110,796.56	3,027,124.73	9,857,224.05	2,090,997.3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311,187.65	496,678.15	4,129,503.73	619,425.56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薪酬及奖励	140,648,365.12	21,026,076.80	105,610,351.25	15,770,374.72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6,033,992.31	990,308.33	5,370,942.95	1,002,592.96
预计负债税会差异			1,947,570.38	292,135.56
股份支付税会差异			9,089,732.95	1,363,459.95
合计	454,590,665.97	67,955,630.95	376,337,153.19	56,555,396.7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1,178,799.95	3,176,819.89	22,025,789.25	3,303,868.2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978,034.68	2,512,374.71	11,013,939.40	1,549,917.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524,497.96	2,478,674.69	17,424,055.65	2,613,608.35
固定资产折旧会计与税法差异	11,891,352.58	1,774,757.92	16,578,615.20	2,475,429.67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5,783,919.63	945,328.98	5,372,728.11	994,484.79
不构成企业合并的业务购买交易	20,326,725.87	3,049,008.88	20,911,667.67	3,136,750.15
合计	92,683,330.67	13,936,965.07	93,326,795.28	14,074,058.5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11,136.30	60,244,494.65	7,633,440.09	48,921,956.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11,136.30	6,225,828.77	7,633,440.09	6,440,618.4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3,700,008.88	322,657,335.69
可抵扣亏损	18,774,805.39	16,263,057.04
合计	362,474,814.27	338,920,392.7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249.08	
2025 年	2,399,105.77	2,610,655.79	
2026 年	6,766,820.11	6,881,960.67	
2027 年	3,437,324.81	3,437,324.81	
2028 年	3,221,960.67	3,331,866.69	
2029 年	2,949,594.03		
合计	18,774,805.39	16,263,057.04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采购款	1,423,805.31		1,423,805.31	2,015,112.42		2,015,112.42
抵欠设计费房产	118,634,702.43	25,971,489.22	92,663,213.21	97,060,062.16	16,033,062.59	81,026,999.57
合计	120,058,507.74	25,971,489.22	94,087,018.52	99,075,174.58	16,033,062.59	83,042,111.99

其他说明：

公司对抵欠设计费房产实施减值测试，可回收金额参考利用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25)第9037号《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涉及的房地产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截止2024年12月31日，对发生减值抵欠设计费房产累计提取减值准备25,971,489.22元。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9,110,181.69	49,110,181.69	冻结	因诉讼被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其他原因被冻结的银行存款	4,425,519.25	4,425,519.25	冻结	因诉讼被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1,048,090.30	1,048,090.30	其他	履约保函开立保证金	2,292,858.30	2,292,858.30	其他	履约保函开立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38,139,985.07	17,645,097.23	其他	未办结产证的房产	38,139,985.07	19,463,364.83	其他	未办结产证的房产

固定资产	2,605,697.83	130,284.89	冻结	因诉讼被法院冻结的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	2,826,172.69	2,108,260.92	冻结	因诉讼被法院冻结的抵欠设计费房产				
合计	93,730,127.58	70,041,915.03	/	/	44,858,362.62	26,181,742.38	/	/

其他说明:

- (1) 公司控股子公司卓创设计于重庆银行两江分行营业部开立一般账户，因营业执照在 2024 年 9 月 25 日经营范围变更后未及时向银行申请办理执照变更，导致年检未通过，银行于当月采取冻结账户措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冻结账户存款余额 129.95 元。2025 年 3 月 13 日，卓创设计完成执照变更事宜，账户于当日恢复正常。
- (2) 原告方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以被告方（本公司中衡设计）拖欠所承揽《王集镇鲤鱼山庄特色田园乡村项目施工总包合同工程》合同款项为由，向江苏省睢宁县人民法院申请冻结公司名下银行存款 45,061,000.00 元或查封、扣押相应价值其他财产。江苏省睢宁县人民法院就前述案件做出裁定，依 (2024) 苏 0324 执保 1118 号财产保全民事裁定书冻结公司名下已开立银行账户存款 45,061,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名下已开立银行账户被冻结存款 45,061,000.00 元。2025 年 1 月 23 日，原告方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与公司就上述案件达成和解，依江苏省睢宁县人民法院 (2025) 苏 0324 民初 555 号民事调解书解除全部保全措施。
- (3) 原告方江苏煌越建设基础工程有限公司以被告方（本公司中衡设计）拖欠所承揽《新盛街壹号院项目 B、C 地块桩基施工工程》合同结算工作为由，向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冻结公司名下银行存款 4,045,000.00 元或查封、扣押相应价值其他财产。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前述案件做出裁定，依 (2024) 苏 05 执保 819 号财产保全民事裁定书冻结公司名下已开立银行账户存款 4,045,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开立银行账户被冻结存款 4,045,000.00 元。2025 年 3 月 21 日，原告方江苏煌越建设基础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就上述案件达成和解，依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苏仲裁字第 1540 号解除全部保全措施。
- (4) 2024 年 7 月 31 日，商河县人民法院对中国新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卓创设计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作出案号为 (2024) 鲁 0126 执 2113 号之二、(2024) 鲁 0126 执 2113 号之三的裁定书裁定：冻结卓创设计名下的银行存款 10,821,554.46 元或相同价值的其他财产，期限为一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卓创设计被冻结财产情况如下：①已开立银行账户存款 4,051.74 元；②名下运输设备（渝 AV111L、渝 AR289X）车辆，资产账面余额 2,605,697.83 元，账面价值 130,284.89 元；③名下位于商河县商中路以东、新湖街以南春风颐园小区共 13 处不动产，资产账面余额 2,826,172.69 元，账面价值 2,108,260.92 元。
- (5)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31 日与杭州黄龙洞股份经济合作社（代理人：杭州紫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房屋预约转让协议》，购买了位于杭州市古墩路与申花路交叉口西北角紫金广场 A 座七层的房产。该房产建筑面积 1,386.43 平方米。浙江咨询现持有该房产的目的为自用，房产证正处于等待转让方办理登记手续的状态。

32、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4,021,000.00
信用借款	215,146,527.77	235,177,777.78
应收账款保理		600,000.00
合计	215,146,527.77	249,798,777.7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2024年2月5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编号为中银苏州贷字（2023）第034-2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本金100,000,000.00元、借款利率2.55%、借款期限自2024年2月5日至2025年2月5日。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的借款本息余额为100,070,833.33元。

(2) 2024年12月17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编号为中银苏州贷字（2024）第034-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本金35,000,000.00元、借款利率2.30%、借款期限自2024年12月17日至2025年12月17日。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的借款本息余额为35,022,361.11元。

(3) 2024年10月8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编号为苏光干贷2024124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本金80,000,000.00元、借款利率2.40%、借款期限自2024年10月8日至2025年10月8日。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的借款本息余额为80,053,333.33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82,020,040.75	432,683,252.55
1 年以上	472,414,114.69	444,121,133.26
合计	854,434,155.44	876,804,385.8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EPC 分包工程款	192,847,327.32	未到达合同结算期
合计	192,847,327.3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07,359.18	1,096,947.85
1 年以上	608,440.34	
合计	3,515,799.52	1,096,947.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3,837,300.86	153,307,147.85
1年以上	154,825,835.25	150,672,410.44
合计	268,663,136.11	303,979,558.2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8,785,067.03	487,087,329.11	479,905,662.15	275,966,733.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6,663.35	26,737,771.62	26,893,928.77	320,506.20
三、辞退福利		772,684.21	395,510.21	377,174.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9,261,730.38	514,597,784.94	507,195,101.13	276,664,414.1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8,483,133.65	432,753,084.38	425,561,357.74	275,674,860.29
二、职工福利费		31,335,424.25	31,335,424.25	
三、社会保险费	286,963.15	11,868,431.25	11,950,306.24	205,088.1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8,675.14	10,068,609.23	10,152,429.87	194,854.50
工伤保险费	6,188.64	1,093,520.16	1,089,475.14	10,233.66
生育保险费	2,099.37	706,301.86	708,401.23	
四、住房公积金	13,803.73	10,721,423.73	10,649,862.46	85,36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66.50	408,965.50	408,711.46	1,420.5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68,785,067.03	487,087,329.11	479,905,662.15	275,966,733.9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60,951.19	25,842,791.24	25,993,491.73	310,250.70
2、失业保险费	15,712.16	894,980.38	900,437.04	10,255.5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76,663.35	26,737,771.62	26,893,928.77	320,506.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019,725.00	12,857,283.28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5,746,079.77	22,656,337.44
个人所得税	659,612.36	935,604.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6,170.98	897,002.74
房产税	1,092,679.54	1,347,944.11
教育费附加	397,250.88	640,615.32
土地使用税	129,796.89	129,699.60
印花税	177,926.06	241,524.85
合计	26,779,241.48	39,706,012.12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4,620,779.02	28,809,474.34
其他应付款	58,322,515.12	67,319,785.57
合计	92,943,294.14	96,129,259.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4,620,779.02	28,809,474.34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34,620,779.02	28,809,474.3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1) 2016 年 10 月 19 日，公司与顾柏男、祖刚等 30 名自然人签订了《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之股权购买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购买协议”），股权购买协议约定本次股权购买的审计与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6 月 30 日。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原股东指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合计持有华造设计 100%股权的股东，包括顾柏男、祖刚等 43 名自然人，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原股东股利金额结余 19,977,989.94 元。

(2) 2024 年 11 月 15 日，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累计已回购股份 350 万股，即以 272,405,77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7,240,577.80 元。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预计剩余员工持股计划 162.8984 万份无法达到解锁条件，故冲回已计提尚未派发红利 1,031,690.12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员工持股计划应享有尚未支付的红利金额 1,140,289.08 元。

(3)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衡设计集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通过，以截止 2024 年度末可供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分配现金股利 170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衡咨询累计分配尚未支付属少数股东红利 7,202,500.00 元。

(4) 2025 年 4 月 10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通过，以截止 2024 年度末可供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分配现金股利 630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咨询累计分配尚未支付属少数股东红利 6,300,000.00 元。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年以内（含1年）	21,514,448.89	21,817,820.05
1年以上	36,808,066.23	45,501,965.52
合计	58,322,515.12	67,319,785.57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61,597.65	5,668,301.28
合计	2,661,597.65	5,668,301.28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15,505,381.32	15,221,993.62
待转城市维护建设税	981,356.16	1,031,226.47
待转教育费附加	700,968.74	760,804.80
合同负债税金	15,038,819.07	14,955,572.04
商业汇票背书继续涉入	14,250,000.00	
合计	46,476,525.29	31,969,596.9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938,570.72	9,103,264.65
未确认融资费用	-402,560.22	-727,411.91
合计	5,536,010.50	8,375,852.74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适用 □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奖金计划）	8,623,936.45	8,623,936.45
合计	8,623,936.45	8,623,936.45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 适用 √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0,176,660.82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10,176,660.8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1）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造设计员工王亮于2023年4月以公司未足额支付劳动报酬为由向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经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一审审理，依民事判决书（2023）苏民初6968号，华造设计应向王亮支付赔偿1,947,570.38元。华造设计对一审判决不服，已提请上诉。截至上年报告日，案件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公司估计预计负债1,947,570.38元。2024年11月28日，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前述案件重新审理，发（2024）苏01民终10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华造设计需赔偿28,000元，驳回原告王亮其他诉讼请求。本年度，华造设计依判决履行赔偿，并冲销相应预计负债。

（2）公司控股子公司卓创设计原综合一所及其他部门共计100名员工于2022年2月25日以公司存在未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等事由提出单方面解除劳动关系，并向重庆市渝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劳动仲裁。经审理，劳动仲裁支持员工的部分赔偿请求，要求卓创设计向共计97名员工（胜诉3例）赔偿9,482,729.28元。截止上年报告日，公司估计预计负债余额尚余8,101,180.00元。2024年5月，经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判决卓创设计需要赔偿29,712.8元，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本年度，卓创设计依判决履行赔偿，并冲销相应预计负债。

（3）控股子公司卓创设计与自然人黄湘、宋骏宇因劳务合同纠纷经司法机关一审裁定应承担赔偿127,910.44元。卓创设计对一审判决不服，已提请上诉。截至上年报告日，案件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公司估计预计负债127,910.44元。2024年12月，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维持一审判决，卓创设计应承担赔偿127,910.44元。本年度，卓创设计依判决履行赔偿，并冲销相应预计负债。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 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53、 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5,905,778.00						275,905,778.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5、 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80,679,070.56	6,923,183.70	7,631,628.05	979,970,626.21
其他资本公积	29,761,734.04	508,644.30	6,923,183.70	23,347,194.64
合计	1,010,440,804.60	7,431,828.00	14,554,811.75	1,003,317,820.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锁所持公司股票 162.8984 万股，解锁比例为 30%。解锁结转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及递延所得税影响合计 6,923,183.70 元至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库存股（股权激励）与资本公积（股本溢价）7,631,628.05 元、其他应付款项 6,239,010.25 元。

(2)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3,359,545.13 元，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对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企业应当以股份支付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企业应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的其他资本公积。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预计剩余员工持股计划 162.8984 万份无法达到解锁条件，冲回累计已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 3,082,844.06 元。

(3)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金额 231,942.23 元，系依照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联营企业本期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权益变动的份额。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	28,718,667.27		13,870,638.30	14,848,028.97
其他用途		30,056,302.18		30,056,302.18
合计	28,718,667.27	30,056,302.18	13,870,638.30	44,904,331.1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实际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500,000 股，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30,056,302.18 元（含交易手续费）。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 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66,288.91	744,363.68				744,363.68		-521,925.2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66,288.91	744,363.68				744,363.68		-521,925.2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66,288.91	744,363.68				744,363.68		-521,925.2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8,701,828.21	8,985,035.79		137,686,864.00
合计	128,701,828.21	8,985,035.79		137,686,864.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5,415,499.51	60,552,754.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5,415,499.51	60,552,754.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317,378.04	106,595,454.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985,035.79	8,960,976.5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208,887.68	82,771,733.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1,538,954.08	75,415,499.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21,897,097.78	928,821,360.23	1,716,832,473.13	1,269,338,440.76
其他业务	12,635,733.65	7,276,569.79	12,675,972.56	8,377,074.15
合计	1,334,532,831.43	936,097,930.02	1,729,508,445.69	1,277,715,514.9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建筑与规划设计	780,378,724.05	494,897,355.68
监理与项目管理	244,311,839.74	180,622,221.22
工程总承包	207,904,220.18	180,438,735.50
工程咨询与招标代理	81,189,805.83	66,603,600.65
其他	8,112,507.98	6,259,447.1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地区	1,213,862,584.34	857,948,903.31
其他地区	108,034,513.44	70,872,456.9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89,302,313.81	75,192,355.1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232,594,783.97	853,629,005.05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向客户提供建筑与规划设计咨询时，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提供监理与项目管理业务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提供工程总承包劳务时，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故本公司将建筑与规划设计咨询、监理与项目管理业务、工程总承包业务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36,693.03	4,650,397.78
教育费附加	2,720,093.24	3,320,440.02
房产税	4,783,221.97	4,540,383.42
土地使用税	534,001.53	545,884.34
印花税	919,141.05	955,250.39
车船使用税	47,675.00	59,170.00
环境保护税		36.00
水利建设基金		10,353.87
土地增值税	180,741.03	
合计	13,021,566.85	14,081,915.82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与相关费用	57,564,192.80	63,564,085.75
业务招待费	20,982,929.45	25,403,281.72
广告与宣传费	229,120.41	473,910.17
租赁费	20,749.28	43,973.68
办公费	16,454,093.00	16,677,312.33
差旅费	4,499,411.50	5,243,092.56
低值易耗品	46,889.65	121,297.94
咨询服务费	4,090,691.55	4,281,783.74
资产折旧与摊销	15,859,260.82	16,933,079.80
董事会费	180,000.00	180,000.00
股权激励费用	173,685.23	2,771,933.47
其他	1,030,217.26	1,196,865.80

合计	121,131,240.95	136,890,616.96
----	----------------	----------------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74,271,046.73	81,225,216.83
直接投入	3,540,088.30	9,354,734.60
资产折旧与摊销	1,954,740.87	2,050,739.83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	1,710,259.55	1,140,254.53
合计	81,476,135.45	93,770,945.79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484,861.23	9,676,712.76
利息收入	-4,363,091.05	-2,527,099.51
汇兑损益	3,518.10	-553,070.31
其他	526,479.49	891,950.60
合计	5,651,767.77	7,488,493.54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140,308.07	9,810,363.53
进项税加计抵减		-34,226.0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68,669.95	157,950.93
债务重组收益	625,308.04	-1,001,887.14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360,358.24	6,380.56
合计	4,294,644.30	8,938,581.80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21年苏州市企业研发费用奖励		9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年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年度江苏省质量强省奖励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苏州工业园区稳增促产重点企业奖励		25,664.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苏州市文化产业发展专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知识产权补助	100,042.32	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重点企业慰问补贴		75,45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科技发展基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资金		31,620.00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江苏省科技计划专项资金	5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苏州工业园区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引导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就业补贴	27,360.00		与收益相关
经开区企业服务发展中心支付东吴重点产业紧缺人才引才补贴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扩岗补贴	14,052.05	470,169.39	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创意引导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委员会生产性服务业品牌评选奖励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委员会总部企业经费		2,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资金（高新技术企业研发增长后补助）		142,338.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生育补贴		353,171.62	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宣传和统战部 2023 年度第二批文体版权引导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23 年度第七批科技发展计划项目及经费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23 年度苏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24 年度第二批科技发展计划奖金	32,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24 年度苏州市企业研发费用奖励	119,7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生产性服务业领军企业持续增长奖励	477,000.00		与收益相关
碳达峰碳中和科技创新专项资金补助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30,153.70	414,570.52	与收益相关
芜湖政府扶持资金补助		52,38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两江新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和谐劳动关系一次性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140,308.07	9,810,363.53	

68、 投资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73,860.81	13,755,263.0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22,406.52	881,658.6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8,214,245.28	2,919,616.6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156,465.81	24,271,429.54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99.79	1,220,909.43
合计	21,119,165.59	43,048,877.2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2,557.48	-9,896,372.52
理财产品	6,782,411.36	7,605,006.47
合计	5,879,853.88	-2,291,366.05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90,790.48	-887,641.1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3,078,162.08	80,734,049.4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706,717.28	3,664,225.7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84,775,669.84	83,510,634.01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988,261.23	-2,659,144.23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60,572,093.53	17,395,272.03
十二、其他	11,613,595.53	13,044,058.00
合计	64,197,427.83	27,780,185.80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82,558.77	752,954.43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无形资产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1,474.89
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1,011,191.95	
租赁资产变更	1,755,792.04	-290,358.53
合计	2,684,425.22	431,121.01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500.00		1,5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0,838,674.29	841,657.73	10,838,674.29
合计	10,840,174.29	841,657.73	10,840,174.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9,090.13	306,253.09	39,090.1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53,000.00	568,900.00	553,000.00
预计负债		707,687.52	
其他	1,766,157.04	3,460,895.77	1,766,157.04
合计	2,358,247.17	5,043,736.38	2,358,247.17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524,269.85	33,494,777.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862,310.05	-10,043,394.17
合计	15,661,959.80	23,451,382.8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 51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10,022,671.57	10,059,207.74
财务费用	2,246,255.18	2,527,099.51
营业外收入	373,310.19	841,657.73
政府补助即与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311,226.76	9,968,314.46
单位往来款	12,422,281.82	10,913,199.23
收到退回多缴纳的税款	238.51	13,054.60
收回保证金	1,244,768.00	1,325,461.51
合计	29,620,752.03	35,647,994.7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金支出	3,380,827.87	1,977,573.33
销售及管理费用	53,049,898.09	53,804,625.11
财务费用	470,613.66	891,950.60
捐赠	553,000.00	568,900.00
营业外支出	450,815.25	4,168,583.29
单位往来款	6,030,298.01	22,233,858.40
支付保证金		294,300.00
银行账户冻结资金净增加	44,684,662.44	2,723,701.93
合计	108,620,115.32	86,663,492.6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	457,224,244.93	502,374,320.68
定期存款本息	1,639,999.67	168,920.46
其他（资金拆借归还）	3,626,000.00	
合计	462,490,244.60	502,543,241.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本金	522,796,425.88	490,882,559.33
定期存款本息		21,248,100.00
合计	522,796,425.88	512,130,659.3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贴现的筹资性银行承兑汇票和应收款项保理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款项	5,145,117.91	7,018,720.34
回购股票	30,056,302.18	
合计	35,201,420.09	7,018,720.3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979,149.03	110,743,891.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64,197,427.83	27,780,185.80
信用减值损失	84,775,669.84	83,510,634.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961,853.45	25,521,039.42
使用权资产摊销	5,032,386.29	7,935,871.33
无形资产摊销	8,089,117.86	10,013,264.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23,943.30	3,144,375.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8,633.18	-721,479.5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590.13	306,253.0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79,853.88	2,291,366.0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88,379.33	9,123,642.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19,165.59	-43,048,877.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22,538.00	-9,983,714.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4,789.66	-223,432.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48.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012,994.54	74,510,003.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008,064.64	-93,868,828.3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725,466.65	207,060,744.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2, 530, 862. 66	373, 224, 673. 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3, 224, 673. 51	327, 277, 931. 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 693, 810. 85	45, 946, 741. 9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2, 530, 862. 66	373, 224, 673. 51
其中：库存现金	34, 987. 00	69, 538. 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2, 263, 785. 19	372, 940, 341. 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32, 090. 47	214, 793. 4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 530, 862. 66	373, 224, 673. 5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到期日超 3 个月定期存款	21, 565, 200. 00	21, 248, 100. 00	到期日超 3 个月定期存款

履约保函开立保证金	1,048,090.30	2,292,655.54	履约保函开立保证金
因诉讼被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	49,110,051.74	4,425,519.25	因诉讼被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
因行政处罚被银行冻结的银行存款	129.95		因行政处罚被银行冻结的银行存款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2.76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71,723,471.99	27,966,477.5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52,317,963.41
其中：美元	7,278,109.65	7.1884	52,317,963.41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1,018,596.28
其中：美元	141,700.00	7.1884	1,018,596.28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	-	128,842.73
其中：美元	17,923.70	7.1884	128,842.73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无

82、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3,345,724.75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8,525,945.7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9,275,422.32	
合计	9,275,422.3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无

1、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25,000.00
合计	1,025,000.00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74,271,046.73	81,225,216.83
直接投入	3,540,088.30	9,354,734.60
资产折旧与摊销	1,954,740.87	2,050,739.83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	1,710,259.55	1,140,254.53
合计	81,476,135.45	93,770,945.7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1,476,135.45	93,770,945.79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衡设计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2）本年公司将持有中衡卓创（重庆）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股权，作价 20 万元，转让至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公司全资子公司 ARTS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PTE. LTD. 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设立马来西亚全资孙公司 ARTS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SDN. BHD。

（4）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衡设计集团华中总部（湖北）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设立全资孙公司武汉市长江新区中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衡设计集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660 万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 1 幢 8 楼	建设监理	83.25		出资设立、收购少数股权
苏州工业园区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100 万	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中路 393 号	城市规划设计	51		出资设立
境群规划设计顾问（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100 万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 9 层	规划设计及咨询	60		出资设立、收购少数股权
中衡卓创（重庆）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重庆市	2000 万	重庆市两路寸滩保税港区管理委员会综合大楼 8274	工程咨询及设计	99	0.9	收购股权
昆明卓创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100 万	昆明市官渡区关上关兴路 288 号 15 层 15C 号	建筑设计与咨询		50.95	收购股权
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1000 万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中衡设计大厦塔楼 12、16 楼层	工程咨询及设计	100		收购股权
中衡设计集团苏州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1200 万	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	工程咨询及设计、物业管理服务	100		出资设立
中衡设计集团苏州幕墙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100 万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	幕墙咨询及设计	100		出资设立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1000 万	浙江省杭州市古墩路 701 号紫金广场 A 座 7 楼	工程咨询	90		收购股权
北京睿谷联衡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市	600 万	北京市石景山区阜石路 173 号院 7 号楼 10 层 1001（0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1		出资设立
苏州中衡众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100 万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 5 楼	商务服务业	100		出资设立
中衡设计集团华中总部（湖北）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5000 万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军山街小军山社区商业楼 1 楼 10813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100		出资设立
武汉市长江新区中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50 万	湖北省武汉市长江新区谪家矶兴盛路 168 号	工程技术与设计服务		100	出资设立
中衡设计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10000 万	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		出资设立

ARTS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PTE. LTD.	新加坡	600 万美元	24 RAFFLES PLACE #17-04 CLIFFORD CENTRE Singapore	建筑设计	100		出资设立
ARTS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SDN. BHD.	马来西亚	1 美元	1ST FLOOR, 69 LORONG SELAMAT, 10400 GEORGE TOWN PULAU PINANG MALAYSIA	建筑设计	100		出资设立
苏州衡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500 万	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收购股权
中衡新业（徐州）建设有限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	8000 万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软件园 E1 楼南楼 329 室	房屋建筑业	100		收购股权
中衡精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1000 万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中衡设计大厦塔楼 17 层 1726 室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1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衡设计集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6.75%	3,089,228.24	2,847,500.00	4,056,131.83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00%	305,736.80	6,300,000.00	8,235,382.1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衡咨询	111,472,695.11	8,293,716.86	119,766,411.97	82,833,360.18	4,010,270.27	86,843,630.45	105,191,391.10	9,282,656.81	114,474,047.91	78,148,270.92	4,910,272.69	83,058,543.61
浙江咨询	168,875,506.39	33,119,005.90	201,994,512.29	113,561,480.09	6,079,210.98	119,640,691.07	157,880,099.49	35,407,515.96	193,287,615.45	43,934,457.58	7,056,704.68	50,991,162.2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衡咨询	170,315,620.95	18,443,153.70	18,443,153.70	28,141,219.49	150,178,468.21	17,329,191.93	17,329,191.93	22,015,889.19
浙江咨询	170,598,955.72	3,057,368.03	3,057,368.03	4,586,295.21	202,575,628.07	10,443,744.89	10,443,744.89	-2,445,524.94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西中马园区联衡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中马”）	广西省钦州市	钦州市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中马大街一号公共服务中心 A115 室	规划设计	44.74		权益法
光辉城市（重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辉城市”）	重庆市	重庆市沙坪坝区沙中路重庆大学成教五公寓一楼	数字科技	12.17		权益法
园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区测绘”）	江苏省苏州市	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中路 101 号	测绘地理	21.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广西中马	光辉城市	园区测绘	广西中马	光辉城市	园区测绘
流动资产	48,733,552.27	17,287,971.66	689,967,160.71	48,209,832.51	16,539,533.72	589,716,488.89
非流动资产	836,313.13	5,734,751.42	140,923,370.97	774,254.00	5,487,651.06	134,060,458.93
资产合计	49,569,865.40	23,022,723.08	830,890,531.68	48,984,086.51	22,027,184.78	723,776,947.82
流动负债	27,097,080.77	19,796,224.39	451,681,187.75	24,513,713.99	17,279,715.70	413,599,441.83
非流动负债		1,529,419.94	66,293,498.17		3,660,088.09	62,109,849.48
负债合计	27,097,080.77	21,325,644.33	517,974,685.92	24,513,713.99	20,939,803.79	475,709,291.31
少数股东权益			41,381,761.41			46,379,434.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472,784.63	1,697,078.75	271,534,084.35	24,470,372.52	1,087,380.99	201,688,222.3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054,323.84	206,534.48	57,022,157.71	10,843,588.79	-137,724.90	42,354,526.70
调整事项						
— 商誉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054,323.84	7,058,236.60	56,868,799.18	10,843,588.79	6,713,977.21	46,459,057.0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8,331,630.35	23,053,033.69	559,956,637.30	12,086,487.65	24,477,787.21	570,814,323.58
净利润	-1,864,028.33	922,893.66	52,903,015.51	1,349,669.39	2,219,056.46	85,241,310.4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64,028.33	922,893.66	52,903,015.51	1,349,669.39	2,219,056.46	85,241,310.4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2,6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094,507.71	6,238,496.0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41,067.50	-1,533,381.3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41,067.50	-1,533,381.33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3,140,308.07	9,810,363.53
合计	3,140,308.07	9,810,363.53

其他说明：

详见七.67 其他说明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款项形成的客户信用风险有关，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公司根据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情况合理预计信用风险损失并计提减值准备。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 54.96%，流动比率为 1.04，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3、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约 343.18 万元。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外币资产与负债，涉及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付款项，合计资产与负债净额美元 7,401,885.95 元，折合人民币 53,207,716.96 元。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综合收益约 266.03 万元。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本期各类权益工具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301.91 万元。管理层认为 10%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权益工具价值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详见其他说明				
合计	/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详见其他说明			
合计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转移情况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本年度，公司办理了不附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终止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66,886,009.39 元。

2、 转移金融资产且继续涉入

本年末，公司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继续涉入形成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14,250,000.00 元，形成的其他流动负债余额为 14,250,000.00 元。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86,731,453.24	486,731,453.2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6,731,453.24	486,731,453.24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6,292,360.52	246,292,360.52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33,023,813.76	733,023,813.7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最近融资价格法、成本法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预期收益率、股权风险收益率、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缺乏流动性折价、融资价格、净资产等。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调节信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 第三 层次	转出 第三 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 末持有的资产， 计入损益的当 期未实现利得 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购买	发 行	出 售	结 算		
交易性金融 资产	406,162,615.65			14,996,656.64		1,026,685,516.39			961,113,335.44	486,731,453.24	13,666,847.03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 资产	406,162,615.65			14,996,656.64		1,026,685,516.39			961,113,335.44	486,731,453.24	13,666,847.03
—浮动收益 理财产品	406,162,615.65			14,996,656.64		1,026,685,516.39			961,113,335.44	486,731,453.24	13,666,847.03
其他非流动 金融资产	140,807,034.16			2,250,908.54		110,857,300.00			7,622,882.18	246,292,360.52	16,524,497.96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 资产	140,807,034.16			2,250,908.54		110,857,300.00			7,622,882.18	246,292,360.52	16,524,497.96
—权益工具 投资	140,807,034.16			2,250,908.54		110,857,300.00			7,622,882.18	246,292,360.52	16,524,497.96
合计	546,969,649.81			17,247,565.18		1,137,542,816.39			968,736,217.62	733,023,813.76	30,191,344.99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苏州赛普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苏州河路18号	商务服务业	100.00	36.77	36.7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冯正功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无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园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苏州新建元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全资子公司
苏州衡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衡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全资子公司
广西中马园区联衡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苏州衡兴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宿迁新盛街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南通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柏疆红	子公司卓创设计法定代表人
高洪舟	公司董事、子公司浙江咨询法定代表人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苏州衡兴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劳务采购	5,193,867.92			6,234,299.31
园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劳务采购	33,018.87			474.53
苏州新建元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采购	69,287.42			51,379.28
广西中马园区联衡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	劳务采购				707,547.1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宿迁新盛街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建筑设计服务	281,584.89	775,547.17
宿迁新盛街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项目管理服务	3,415,161.12	2,808,274.12
苏州衡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咨询服务	47,319.13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衡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389,487.89	389,487.89
苏州衡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448,935.54	467,529.7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详见其他说明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中衡设计集团华中总部（湖北）有限公司提供最高 7000 万元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衡设计集团华中总部（湖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衡华中”）为了满足建设华中总部研发中心项目的资金需求，拟向银行申请最高 7,000 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公司拟为华中总部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保证金额 7,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七年，可在担保额度和担保期限以内循环使用。

2025 年 3 月 24 日，中衡华中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编号“2025 年 7131 沌公司贷字 0201 号”借款合同，取得 7000 万元借款。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无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衡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857,143.00			公司（合同乙方）与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甲方）、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衡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合同丙方）签订借款协议，约定由合同甲方与乙方分别向合同丙方提供借款 514.2857 万元、485.7143 万元，借款用于创意园项目的开发建设。合同约定参考国内市场利率水平，确定年利率 8.5%。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拆出本金 4,857,143.00 元，累计确认应收利息 2,323,986.07 元。
苏州衡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9,114,000.00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衡节能与苏州衡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约定由中衡节能向苏州衡燃提供借款 911.40 万元，借款用于苏州亚盛药业有限公司 EMC 节能项目。合同约定参考国内市场利率水平，确定年利率 6%。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拆出本金 5,488,000.00 元，累计确认利息 2,011,197.99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59.12	1,622.4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与宿迁产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发保理”）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将公司对关联方宿迁新盛街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盛街文旅”）在《新盛街片区改造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项下未来形成的应收账款总计 9,000.00 万元转让给产发保理（根据应收账款的形成节点分批实施），保理融资费用由新盛街文旅承担。如产发保理在应收账款到期前未从新盛街文旅处足额收回应收账款，或新盛街文旅发生信用风险未按基础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应收账款时，产发保理应向新盛街文旅主张应收账款债权，不得向公司主张。本年公司申请保理业务，减少应收账款并实际收到款项 60,000,000.00 元。

(2) 公司与其关联方企业“宿迁新盛街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签订 EPC 总包合同，工程名称“新盛街片区项目改造”。公司作为总包项目管理人，依照合同约定收取固定比例的项目管理费，承担管理合同资金结算义务，即公司依照发包方与分包方确定的结算款项后，向业主即发包人申请收取款项后向分包单位支付工程款项，申请款项中包含依照合同比例应收取的归属于公司的项目管理酬金。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向发包人申请结算工程量净额（即本公司酬金）18,778,593.82 元、累计结算收取与支付工程量净额 14,411,527.50 元，尚未收到酬金 4,367,066.32 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宿迁新盛街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7,921,152.32	1,418,274.08	6,580,267.89	867,142.44
应收票据	宿迁新盛街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4,250,000.00	712,500.00		
其他应收款	宿迁新盛街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2,000.00	100,000.00	2,000.00
其他应收款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衡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181,129.07	6,128,343.38	6,768,271.91	5,715,486.27
其他应收款	苏州衡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5,963,871.67	5,511,793.58	9,114,000.00	2,734,200.00
其他应收款	苏州衡兴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242,012.10	12,100.61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园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132.07	51,132.07
应付账款	苏州新建元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33,126.58	69,961.90
应付账款	广西中马园区联衡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	707,547.17	707,547.17
其他应付款	苏州衡兴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347,160.00	502,470.00
其他应付款	高洪舟	350,000.00	365,000.00
其他应付款	柏疆红	948,000.00	948,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授予权益工具 0 万份。

公司本期股票期权行权份数 0 万，解锁员工持股计划 162.8984 万股。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37,232.88 元。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员工持股计划 162.8984 万份，合同剩余期限为 10 个月，公司预计无法达到解锁条件。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 BS 期权定价模型以及金融工程中的无套利理论和看涨-看跌平价关系式确认得出。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	--

	预计所有激励对象都可足额行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1,714,385.26

其他说明：

(1) 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向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子公司核心团队共计 146 名激励对象授予 505 万份股票期权，并确定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13 日，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每股 9.35 元。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本激励计划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在未来 24 个月内分两期行权。第一个行权期，自期权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数量 50%，第二个行权期，自期权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期权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数量 50%。2022 年 7 月 25 日，公司股票期权授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

(2) 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2 年 8 月 2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向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子公司核心团队共计 105 名激励对象授予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5,429,948.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授予价格为 4.43 元，公司实际收到缴款金额 24,054,669.64 元。2022 年 10 月 19 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 A 股股票授予股权激励对象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苏公 W（2022）B131 号《验资报告》。202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股票授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

(3) 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锁所持公司股票 217.1979 万股，解锁比例为 40%。

(4) 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锁所持公司股票 162.8984 万股，解锁比例为 3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员工持股	276,701.07	
合计	276,701.07	

其他说明

(1) 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向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子公司核心团队共计 146 名激励对象授予 505 万份股票期权，并确定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13 日，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每股 9.35 元。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本激励计划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在未来 24 个月内分两期行权。第一个行权期，自期权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数量 50%，第二个行权期，自期权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期权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数量 50%。2022 年 7 月 25 日，公司股票期权授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

(2) 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2 年 8 月 2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向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子公司核心团队共计 105 名激励对象授予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 5,429,948.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授予价格为 4.43 元，公司实际收到缴款金额 24,054,669.64 元。2022 年 10 月 19 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 A 股股票授予股权激励对象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苏公 W(2022) B131 号《验资报告》。202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股票授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

(3) 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锁所持公司股票 217.1979 万股，解锁比例为 40%。

(4) 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锁所持公司股票 162.8984 万股，解锁比例为 30%。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29,832,645.58	365,883,181.95
1 年以内小计	329,832,645.58	365,883,181.95
1 至 2 年	154,691,017.55	78,643,389.41
2 至 3 年	48,830,844.91	52,917,598.8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1,049,924.74	84,112,742.25
4 至 5 年	63,002,690.43	18,937,139.61
5 年以上	30,617,296.55	21,764,287.67
合计	668,024,419.76	622,258,339.7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768,821.80	1.91	9,432,829.68	73.87	3,335,992.12	18,171,986.60	2.92	12,834,225.56	70.63	5,337,761.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5,255,597.96	98.09	177,141,914.87	27.03	478,113,683.09	604,086,353.11	97.08	132,672,964.04	21.96	471,413,389.07
合计	668,024,419.76	/	186,574,744.55	/	481,449,675.21	622,258,339.71	/	145,507,189.60	/	476,751,150.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恒大系地产公司	2,326,586.21	2,017,895.22	86.73	根据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坏账
融创系地产公司	8,291,435.00	5,264,133.87	63.49	根据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坏账
其他系公司	2,150,800.59	2,150,800.59	100.00	根据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坏账
合计	12,768,821.80	9,432,829.68	73.87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建筑设计业务组合	464,839,813.74	139,551,608.80	30.02
工程总包业务组合	181,113,044.74	37,590,306.07	20.76
合并关联方组合	9,302,739.48		
合计	655,255,597.96	177,141,914.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834,225.56		-3,401,395.88			9,432,829.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672,964.04	44,468,950.83				177,141,914.87
合计	145,507,189.60	44,468,950.83	-3,401,395.88			186,574,744.5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372,422,505.92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1.0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3,127,367.35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7,497,500.00	50,797,500.00
其他应收款	271,457,950.75	246,653,273.27
合计	378,955,450.75	297,450,773.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衡设计集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5,797,500.00	35,797,500.00
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6,700,000.00	
合计	107,497,500.00	50,797,500.00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3,734,592.82	119,459,607.23
1 年以内小计	83,734,592.82	119,459,607.23
1 至 2 年	111,610,601.68	91,465,228.36
2 至 3 年	54,500,712.79	32,582,289.97
3 年以上	39,849,853.75	17,757,734.81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89,695,761.04	261,264,860.37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8,960,185.13	7,242,388.75
投标及其他保证金	2,947,036.65	6,059,270.85
履约保证金	7,548,212.64	7,662,382.64
外部单位往来	18,873,231.74	15,513,996.38
合并关联方往来	247,475,634.88	223,742,821.75
员工借款	3,891,460.00	1,044,000.00
合计	289,695,761.04	261,264,860.37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61,264,860.37			261,264,860.37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328,000.00		328,0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1,381,162.79			121,381,162.79
本期转回	-92,950,262.12			-92,950,262.1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289,367,761.04		328,000.00	289,695,761.04

余额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8,000.00				328,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611,587.10	3,298,223.19				17,909,810.29
合计	14,611,587.10	3,626,223.19				18,237,810.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项汇总金额 245,393,949.75 元，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4.7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801,502.99 元。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72,499,325.83	640,254,152.20	432,245,173.63	1,078,505,508.23	564,042,887.54	514,462,620.6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3,981,359.62		73,981,359.62	64,016,623.08		64,016,623.08
合计	1,146,480,685.45	640,254,152.20	506,226,533.25	1,142,522,131.31	564,042,887.54	578,479,243.7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衡设计集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4,345,468.02					64,123.52	14,409,591.54	
苏州工业园区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90,780.00						590,780.00	
境群规划设计顾问（苏州）有限公司	2,823,682.77					4,531.72	2,828,214.49	
中衡设计集团苏州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中衡卓创（重庆）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8,000,000.00	564,042,887.54		-200,000.00	-57,551,693.54	-248,306.46		615,954,152.20
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08,493,295.02					16,732.58	108,510,027.60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29,600,000.00				-24,300,000.00		105,300,000.00	24,300,000.00
中衡设计集团华中总部（湖北）有限公司	50,092,084.88					-2,834.88	50,089,250.00	
ARTS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PTE. LTD.	43,915,310.00						43,915,310.00	
中衡新业（徐州）建设有限公司	94,500,000.00						94,500,000.00	

中衡精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02,000.00						102,000.00	
合计	514,462,620.69	564,042,887.54		-200,000.00	-81,851,693.54	-165,753.52	432,245,173.63	640,254,152.2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中马联衡	10,843,588.79			-789,264.95						10,054,323.84	
光辉城市	6,713,977.21			112,316.16		231,943.23				7,058,236.60	
园测信息	46,459,057.08			10,409,742.10						56,868,799.18	
小计	64,016,623.08			9,732,793.31		231,943.23				73,981,359.62	
合计	64,016,623.08			9,732,793.31		231,943.23				73,981,359.62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卓创设计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615,954,152.20 元，经减值测试后可回收金额为 -6,860,000.00 元，可回收金额参考利用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25）第 9039 号《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所涉及的中衡卓创（重庆）工程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计提减值准备 57,551,693.54 元，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615,954,152.20 元。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浙江咨询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129,600,000.00 元，经减值测试后可回收金额为 105,300,000.00 元，可回收金额参考利用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25）第 9042 号《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所涉及的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计提减值准备 24,300,000.00 元，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24,300,000.00 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92,551,837.93	618,922,740.29	1,229,033,114.42	935,772,429.70
其他业务	22,720,969.03	7,015,808.46	20,618,994.54	8,319,946.23
合计	915,272,806.96	625,938,548.75	1,249,652,108.96	944,092,375.9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建筑与规划设计	667,994,736.71	430,605,221.24
监理与项目管理	16,438,874.93	7,780,035.02
工程总承包	208,118,226.29	180,537,484.0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地区	833,716,815.83	581,303,924.08
其他地区	58,835,022.10	37,618,816.2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892,551,837.93	618,922,740.29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953,109.61	35,874,406.6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732,793.31	15,073,544.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9,571.12	1,210,648.6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收益	6,747,506.06	2,010,531.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156,465.81	24,271,429.54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99.79	1,220,909.43
合计	90,347,303.88	79,661,470.58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46,835.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140,308.0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	17,247,565.18	

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440,651.6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625,308.04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88,187.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57,597.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6,390.42	
合计	30,934,867.1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1	0.19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	0.07	0.07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冯正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1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